

中外名人传记百部

ZHONG WAI MING REN ZHUAN JI BAI BU

白居易传



北京圣碟科贸有限公司制作

中国名人传记

白居易传

X X X 编著

目 录

一、诗书世家.....	(2)
二、漂泊岁月.....	(6)
三、初到长安	(10)
四、步入仕途	(13)
五、婚姻与家庭	(26)
六、《观刈麦》与《长恨歌》	(34)
七、刚直不阿的左拾遗	(38)
八、《秦中吟》与《新乐府》	(51)
九、谪居江州	(67)
十、重回长安	(92)
十一、出守杭、苏	(99)
十二、退隐洛阳.....	(110)
十三、卓越的成就.....	(123)

一、诗书世家

唐代宗(李豫)大历七年(公元772年)正月二十日，在河南郑州新郑县东郭宅的一户小官僚家里，我国诗史上继李白、杜甫之后又一位杰出的伟大诗人——白居易诞生了。

白居易字乐天，晚年自号为“醉吟先生”、“香山居士”，又因他曾官居太子少傅，所以后世有称他为“白傅”的。

白居易的祖籍是太原。他在作文、写诗署名时，往往自称太原白居易。就是在朋友之间，也都称之为太原人。如元稹为《白氏长庆集》写的序文，开始就写道：“白氏长庆集者，太原人白居易之所作。”

据白居易自述：他的远祖是秦朝名将白起，因有大功于秦，封为武安君。后受人陷害，赐死于杜邮。后来秦始皇知其冤，念其功，封其子白仲于太原，其子孙遂为太原人。白起以下二十三世孙白邕，曾在后魏时做过太原的太守。到了白邕以下五世孙白建，做过北齐的五丘尚书，赐田于韩城，白家才从太原迁到韩城。白建的曾孙白温做过本朝的朝散大夫检校都官郎中，方始移家下邳(今陕西省渭南县东北)。

白居易的祖父白鏊是白温的第六个儿子，因白鏊

任官河南，白氏遂寄居新郑。白鏐是当世有名的文人，“善属文，尤工五言诗”，曾有文集十卷传世。17岁以明经及第，历任洛阳主簿、酸枣县令、滑台节度使等职。他为官清政，闻于一时。在白居易不到两岁时，他就去世了，享年68岁。

白居易的父亲白季庚，是白鏐的长子，他也是明经出身，先后做过彭城县令、徐州别驾、襄州别驾等职。白季庚41岁时结婚。夫人陈氏，是位善良贤惠、颇有见识的妇人。

白居易兄弟四人，他上有一个哥哥，下有两个弟弟。哥哥叫白幼文，曾任浮梁(旧县名，今并入景德镇市)主簿，只活了四十几岁。小弟叫白幼美，小名金刚奴，不幸9岁就夭折了。另一个弟弟叫白行简，小名叫阿怜，官至主客郎中，是文学史上有名的诗人、小说家，著名的唐传奇《李娃传》、《三梦记》就出自他的手笔，从旧的文献记载和白居易的有关诗文来看，白居易他们兄弟之间是和睦友爱的。

白居易的童年是在新郑度过的。当时他的父亲居官在外，很少回家，于是教养子女的责任，就由他的外祖母和母亲承担起来。据白居易自己回忆说：“及居易行简生，夫人鞠养成人，为慈祖母。迨乎洁蒸尝，敬宾客，睦娣姒，工刀尺，善琴书，皆出于余力焉。”他的读书是由母亲教授的，白居易从小就深爱他的母

亲，因为母亲不仅给了他无私的母爱，更教给了他做人的道理。白居易的母亲是一位很有见识的妇人，她很善于教育子女。她对白居易兄弟的爱，超过了一般的骨肉之情。她懂得，作为一个母亲，不但要给儿女们一个血肉之躯，还要给他们一副晶莹无瑕的心肝，更要给他们一腔忧国忧民的热血！所以她把自己的全部心血，倾注在对孩子的教育和培养上。白居易生性聪颖，异于常人。在白居易兄弟四个中，母亲特别疼爱他。母亲常常抑制不住内心的喜悦，在亲戚面前夸耀他易儿的聪明，说他刚出世六七个月时，乳母抱他在书屏前玩耍，随意指着“之”、“无”二字读给他听，他虽然不会讲话，但心里似乎已豁然明白，以后不论谁让他指认这两个字，他都能准确地辨认出来。到了白居易3岁时，母亲便手把手地教他读书写字。五六岁时他便开始写诗，八九岁时已懂得了诗词声韵。母亲对他兄弟几人的学业要求很严，但态度又总是那样和蔼可亲。白居易后来在《襄州别驾府君事状》里说：“及别驾府君即世，诸子尚幼未京师学；夫人亲执诗书，昼夜教导，循循善诱，未尝以一呵一杖加之。十余年间，诸子皆以文学仕进，官至清近，实夫人慈训所致也。”后来，由于家运多舛，白母竟由神经官能症，转为歇斯底里，坠井而死，年仅57岁。在这样的家庭环境里，白居易小就受到了良好的教育。

另外，一些无形的熏陶也对他将来成为一个现实主义诗人，起到了启迪和培育的作用。他的祖父“沉厚和易，寡言多可”。但在是非面前，却一丝不苟，而是“辨而守之”，从不动摇。他为官颇有善政，以清正廉洁闻于一时。白鏗很好学，在文学方面很有成就。他的父亲白季庚为人刚直不阿，嫉恶如仇，常常以忠贞报国为念。他的外祖父陈润，终于郾城尉，也善写诗。从白居易的父祖辈看来，大都明经出身，而且官阶不高。这就创造了两个条件：一个是熟知儒家学说，一个是比较接近下层的生活。这些对白居易成长，在儿时就打上了深深的烙印。

大历八年五月三日，白鏗病死于长安，遵照当时的礼节，白季庚等五弟兄都得丁忧居丧，这期间白季庚一直在家中，白居易得以受到父亲的指点和教诲。白季庚服丧期满，调宋州司户参军，德宗建中元年，授彭城令。白居易始终跟随母亲住在新郑东郭宅，过着平静自在的快乐日子。

然而这宁静安谧的生活并没有持续多久，就被乱离所代替了。白居易从此开始了独自漂泊的痛苦岁月。

二、漂泊岁月

白居易生长的年代，正是李唐王朝由鼎盛趋于衰落的时期。历时八年之久的“安史之乱”虽然平息下来了，但藩镇势力却由此而扩张、巩固，大有此伏彼起之势。各地的节度使拥兵割据，他们“收安、史余党，各拥劲卒数万，治兵完成，自署文武将吏，不供贡赋”，有的还“结为婚姻，互相表里”，而朝廷却一味姑息，不加治理。他们名义上虽为藩臣，但权限上早已超出臣子的范围。

到了大历末年，已经发展到“自署官吏随意敛赋，甚至可以连兵抵制朝命”。当时的局势比较混乱，如梁崇义据有襄、邓、均、房、复郢等七州之地；安史旧将李宝臣占有恒、定、易、赵、深、冀六州之地；魏博节度使田承嗣，“阳图自固，重加税率，虽曰藩臣，实无臣事。”再加上吐蕃不断入侵，西北边陲，亦甚危急。特别是河南一带，受害最重。

唐德宗建中二年(公元781年)，内战又趋于激烈，“时内自关中，西暨蜀、汉，南尽江、淮、闽、越，北至太原”，烽烟迭起。这年正月，唐发兵讨伐成德节度使李惟岳、魏博节度使田悦。六月，又发兵讨伐襄阳节度使梁崇义。到了七月，平卢节度使李正死了，

其子李纳擅领军务，据淄、青、齐、海、登等15州之地，拥十万精兵，发动叛乱。这时白居易的父亲白季庚正任彭城(旧县名，治所在今徐州市)令，他劝说李纳的族叔徐州刺史李洧脱离李纳的羁绊，“举州归国”，并和李洧一起坚守危城，保存了徐州。因此，白季庚被提升为徐州别驾。建中三年，白居易便随着母亲，离开了新郑，来到父亲的任所。

白居易来到徐州，并没有能久住下来，因为徐州周围还有战事，而徐州历来又是兵家易攻难守之地。因此，白季庚便把家眷送到符离(旧县名，即今安徽宿县符离集)，另把白居易送到越中去避难。从此，诗人便开始了“关河千里别，风雪一身行”的漂泊生活。

白居易在江、浙一带漂泊了好几年。当时的苏、杭二州，是东南地区的两个大郡，由于未经战乱，加上韦应物、房孺复两位刺史的治理，所以依旧是一派繁华富庶的景象。那“浓妆淡抹总相宜”的西子湖，“云树绕堤沙，怒涛卷霜雪”的钱塘江，“江南丘壑之表”的虎丘山，还有许许多多巧夺天工的杰作——楼台亭阁，赢得了“上有天堂，下有苏杭”的美誉。然而这优美的湖光山色、精巧的建筑布局，非但不能填补少年漂泊者空虚的心灵，反而勾起了诗人的无限乡愁。白居易这时期的诗作，就集中反映了当时内心的苦闷与惆怅：

故园望断意如何？楚水吴山万里余。

今日因君访兄弟，数行乡泪一封书。

一个15岁的少年，孤单地旅居在江南一带，家乡被山山水水阻隔，骨肉亲人，天各一方。碰到了家乡人，只能捎一封家信回去，聊寄思乡之情，寥寥28个字，字字凝集着游子的离愁思乡之情。

初春之际，明月之夜，身处异乡的游子独上高楼，遥望故乡，愁思满怀；因为兵连祸结，不能早日归去，只好寄乡思于梦寐之中。他有《江楼望归》诗云：

满眼云水色，月明楼上人。

旅愁春入城，乡梦夜归秦。

道路通荒服，田园隔虏尘。

悠悠沧海畔，十载避黄巾。

有时诗人也想以一醉来排解自己的苦闷，结果“抽刀断水水更流，举杯浇愁愁更愁”。

江海飘飘共旅游，一樽相劝散穷愁。

深夜醒后愁还在，雨滴梧桐山馆秋。

酒精虽能使人的大脑得到片刻的麻醉，但终究不能浇开胸中的愁垒。梦回以后，怀乡恋国之情，越发难以抑制了。

旅居越中之时，诗人是一直思恋着自己的故乡与亲人的，但一则由于兵乱频仍，交通不便；二则由于经济拮据，所以返乡之愿难遂。再加上体弱多病，诗人此时的心境是相当凄凉的。但正是这种长期的流浪生活，开阔了白居易的视野，使他接触到了下层人民的生活，从而养成了对劳动人民的深厚的同情心。他后来写出了大量反映人民疾苦，为人民控诉、呼吁的诗文，就是基于这种广泛深入的社会接触和对现实生活的深刻体验。

三、初到长安

在离乱中成长起来的诗人，不能不为自己的前途操心。他不是豪门世族的后裔，不能靠父祖的荫庇取得官秩，只能靠自己的奋斗去求得功名。这时的白居易很想到长安去。他知道京城是人才荟萃之地，可以切磋学问的人很多；如果自己的诗才得到达官显贵的赏识，就有可能被举荐而取得一官半职，从而实现自己“兼济天下”的抱负。正巧这时自封为“天下都元帅”背叛朝廷的李希烈被部将陈仙奇毒死了，淮西的战事停了下来，于是白居易满怀着希望，走进了长安古城。时年16岁。

当时的长安，不仅是唐朝的国都，而且是一个国际大都市。大街小巷，纵横交错；楼阁殿堂，星罗棋布；房舍屋宇，鳞次栉比；红男绿女，人山人海。商店按行业分类，有时兴的锦缎、绫罗、刺绣，有精致的陶瓷、铁器、铜器，还有西域来的葡萄等水果，甚至还有夜光杯之类的稀奇货，真是琳琅满目。

白居易是第一次来长安，这里的一切都使他感到陌生、新奇和兴奋。但是他没有心情来欣赏这飞光溢彩的繁华世界。他稍事休息，就带着诗文去拜谒著作郎顾况。顾况是当世享有盛名的诗人，宰相李泌的挚

友。他在朝廷担任著作郎，掌管编纂国史和起草重要文件，无论在朝在野都极负盛名，来访和求见的人极多，常常门庭若市。不过这位名士高傲得很，平时很少赞赏、誉扬士子。白居易去拜见他，一方面是想得到这位前辈诗人的指教，另一方面则企望得到名家赏识的荣誉。顾况起初很瞧不起这个初出茅庐的少年，一看到他姓名有“居易”二字，便调侃说：“长安米贵，居大不易。”但等他打开这位少年的诗卷，读到《赋得古原草送别》中“离离原上草，一岁一枯荣。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的诗句时，大为赞赏，随即改口说：“有才如此，居亦易矣！”《赋得古原草送别》是白居易在十五六岁时写的一首送别诗。这首诗以清淡的语言，巧妙地借春草的繁茂来表达自己送别友人时的绵绵深情，用典贴切而自然；借古原草的倔强求生，表达自己顽强不息的意志。全诗“语简而意尽”，显示了诗人卓越的才华。在顾况的誉扬下，白居易的诗名顿时大著于世。他17岁时写的《咏王昭君》诗二首，在长安城被争相传抄。据说那年夏天，长安天气酷热难忍，冰块极贵，可是白居易需要冰块，却可以用筐装取，分文不收，可见长安人当时是多么喜爱这位少年诗人。

但是，由于生活条件的艰苦，再加上刻苦攻读，诗人的身体垮下来了。到了长安后的第二年上元看灯

之夕，白居易竟发出了“ 誼誼车骑帝王州，羈病无心逐胜游。明月春风三五夜，万人行乐一人愁 ” 的感叹。长安城是繁华之地，但像白居易这样的清贫书生要想长久居住下来，是不易的。

白居易 18 岁那年得了一场大病，几乎被夺去生命。这时诗人的心情是相当沮丧的：

久为劳生事，不学摄生道。
年少已多病，此身岂堪老？\$

就在这时，他又接到父亲的来信，说家里生活日渐拮据，已无法维持他在外的开支。长安虽然繁华，但自从“ 安史之乱 ” 以后，灾荒连年，物价飞涨。此时此地，白居易才真正体会到了顾况所说的在长安“ 居大不易 ” 的滋味！冷酷的现实，使白居易认识到，“ 中朝无缙麻之亲，达官无半面之旧 ”，专凭自己的诗才而没有功名，是不能进入“ 仕宦之途 ” 的。要求得功名，就必须和当时其他寒门出身的读书人一样，参加科举考试，到考场上去奋斗一番。

四、步入仕途

唐德宗贞元六年(公元799年)，白居易离开京城长安，经过长途跋涉，回到符离家中。这时他的父亲仍在徐州任上，哥哥白幼文已在浮梁(今江西浮梁县)当上了主簿，家中只有他母亲和两个弟弟。

白居易的家，住在符离城里。城北还有一片田园，他所说的“别业埇城北”，即指这处田园说的。唐代的符离，原属徐州。因其城南临汴河，有埇桥，为舳舻之会，是漕运的重要码头，乃军家必争之地。元和四年以后，一度改隶宿州。该县多符离草，因此而得名。

符离这个小城，虽不如江南山水秀丽，但也清幽恬静。浩荡的汴河，从城南缓缓流过。著名的濉水，从西北流入，奔向洪泽湖。城的附近，港汊纵横。城中的碑湖，每到夏天，碧波粼粼，白鸥飞舞，也算是个风景秀丽之地。

白居易经过8年的漫游，见识、阅历都和以前不同了。特别是在苏州看见韦应物、房孺复的荣耀和体面，加上在长安的所见、所闻、所历，这些使他明白要想出人头地，成就一番事业，只有苦读，这是唯一的出路。故而到家以后，没有流连于符离的山水风景

中，而是埋头苦读起来了。他对自己要求严格，一丝一毫也不放纵，吃了不少苦。后来他在《与元九书》中曾回忆起这段生活，似乎还有余痛。他说：

“二十已来，昼课赋、夜课书、间又课诗，不遑寢息矣。以至于舌成疮，手肘成胝，既壮而肤革不丰盈，未老而齿发早衰白，瞿瞿然如飞蝇垂珠在眸子中也，动以万数，盖苦学力文所致，又自悲矣。”

经过几年的苦学，白居易在学识文章上得到了长足的进步，但他的身体却是未老先衰了。

贞元八年(公元792年)二月，山南东道节度使、检校户部尚书嗣曹王李皋病死，襄州军乱，抢掠府库民财殆尽，幸都将徐诚率兵制止叛乱。唐德宗遂命荆南节度使樊泽为襄州刺史。樊泽这个人武艺高强、威惠素著，人心畏服。就在樊泽到任前后，白季庚由衢州别驾改降襄州别驾也到了襄阳。

就在这一年，白居易的小弟幼美病死了，这给白居易的家中投下了一层凄惨的阴影。得知父亲即任襄州别驾的消息后，白居易伴送母亲来到了襄阳。襄阳是一座历史名城，名胜古迹很多。有诸葛亮高卧的隆中山，有岷山上的堕泪碑，“轻裘缓带”的关杜祠，有习郁养鱼而驰名的习家池，有孟浩然“隐居”过的鹿门山等等。

在这里，白居易一面继续刻苦攻读，一面寻访名

胜古迹。在缅怀先贤业绩之中，白居易不仅领略了大自然的奇美风光，更写下了许多畅怀抒情的诗作。可是从现存诗集中，我们只能找到有关孟浩然故里的记述，余诗可能佚失了。

他在访问孟浩然的故里时，曾写有《游襄阳怀孟浩然》诗：

楚山碧岩岩，汉水碧汤汤；
秀气结成象，孟氏之文章。
今我讽遗之，思人至其乡；
清风无人继，日暮空襄阳。
前望鹿门山，蔼若有余芳；
旧隐不知处，云深树苍苍。

白居易在襄阳的日子过得悠闲自在，一家人团聚其乐亦融融。然而意外的事故却发生了，贞元十年五月二十八日，白季庚突然病逝于襄阳官舍，享年66岁。由于生前为官清廉，没有什么积蓄，死后家人竟没有能力把他的灵柩运回原籍安葬，只得把它暂时落葬于襄阳县的东津乡南原。然后白居易护送家人返回符离。诗人一路上忧心忡忡。父亲的突然去世，对于年轻的诗人和他的家庭来说是一次沉重的打击，家境变得更为艰难，有时甚至连吃饭都有些困难了：“昼行

有饥色，夜寝无安魂。”白居易的一首七律《自河南经乱，关内阻饥，兄弟离散，各有一处，因望月有感，聊书所怀，寄上浮梁大兄，于潜七兄，乌江十五兄，兼示符离及下邳弟妹》，以极其形象的语言，概括了这一时期的生活：

时难年荒世业空，弟兄羁旅各西东。
田园寥落干戈后，骨肉流离道路中。
吊影分为千里雁，辞根散作九秋蓬。
共看明月应垂泪，一夜乡心五处同。

在这种日益艰难的窘境中，为了生活，为了前途，白居易决定南下饶州，投靠任浮梁主簿的长兄白幼文。

贞元十四年(公元798年)夏天，白居易先把母亲送到了洛阳，住在族兄弟家里，然后他踏上了南下的旅途。船至江浦，夜泊，诗人浮想联翩，彻夜难眠。《将之饶州江浦夜泊》诗里有这样的几句：“苦乏衣食资，远为江海游，光阴坐迟暮，乡国行阻修。身病向鄱阳，家贫寄徐州。前事与后事，岂堪心并忧。”写尽了这时抑郁的心情。

贞元十五年(公元799年)，白居易在哥哥白幼文和任宣州溧水县令的叔叔白季康的介绍下，参加了宣歙观察使崔衍举行的乡贡考试，试题是《射中正鹄

赋》和《窗中列远岫诗》，诗人以才华横溢的答卷，赢得了崔衍的赏识，和另一个秀才侯权一起，被推举去长安参加进士考试。于是，白居易又一次满怀希望，踏进京城。

唐朝以科举取士，通过考试选拔国家管理人才。考生的主要来源，一是各地学馆的学生，叫“生徒”，每年经学馆考试合格，可以直接送尚书省参加考试；二是不在学馆的考生，自己向所在州县报考，叫“乡贡”，考中以后，再去尚书省参加考试，叫“省试”。白居易就属于后一类考生。当时的考试科目，有“秀才、明经、俊士、进士、明法、明字、时算、一史、三史”等，其中明经、进士两科，尤为重要，名臣多从这两科出身。明经主要考帖经，进士主要考诗赋，考试及格称为及第。诗赋自然是学文，但比帖经，思想较为自由；又因齐、梁、陈、隋以来，诗赋对文人有吸引力，已相沿成习，文人多愿应进士科，表现自己的文才。因此唐朝进士科特盛，名人多从进士科出身。由于及第人数仅占考生人数的百分之一二，再加上当时的考卷是不糊名的，为权贵提供了舞弊之机，因此每个考生都清楚，落第的可能要比及第的可能大得多。在这种情况下，考生们竞相奔走于权贵之门，希望得到推荐，得到提携。这时的白居易，当然也希望得到帮助。但作为一个正直的知识分子，白居易需

要的帮助不是援引，而是主试官的不偏不倚。

贞元十六年(公元899年)二月，白居易参加了中书舍人高郢主持的进士考试，试题是《性习相近远赋》和《玉水记方流诗》。诗人以优异的成绩高中第四名。同案及第的还有郑愈、崔玄亮、杜文颖等17人。白居易这次得中，非常感激高郢，曾作《箴言》一篇以自励，他鞭策自己说：“无日擢甲科，名既立而自广自满，尚念九仞亏于一簣；无日登一第，位其达而自欺自卑，尚念行千里始于足下。”这种箴言，也就是自誓之辞。他把高郢之恩，始终是耿耿于怀。他在江州谪居时，还念念不忘，“还有一条遗恨事，高家门馆未酬恩”就是指这件事说的。

白居易此时已19岁了，但在这次及第者中，还是最年轻的一个。《唐摭言》中记载白居易曾有“慈恩塔下题名处，十七人中最少年”的诗句。十年苦学，一举成名，诗人得意的心情是可想而知的。

俗话说：“富贵不还乡，如衣锦夜行。”何况白居易这次中举，关系到家族的兴衰；再加上母亲身体多病，归家报喜，对老人将是最大的安慰，遂决定东归。当时的习俗，新科进士都要到杏园举行宴会，叫做“探花宴”。然后齐集大雁塔下题名留念。白居易决定要走时，许多同科进士欢宴相送，他内心充满了喜悦，写了一首《及第后归觐留别诸同年》诗，真实

地反映了他踌躇满志的心情：

十年常苦学，一上谬成名，
擢第未为贵，贺亲加始荣。
时辈六七人，送我出帝城，
轩车动行色，丝管举离声。
得意减别恨，半酣轻远程，
翩翩马蹄疾，春日归乡情。

正是“春风得意马蹄疾”，白居易满怀喜悦之情告别了京城长安，匆匆赶回家告慰母亲去了。

贞元十四年秋天，白居易回到家中，一家皆大欢喜。在这一片欢笑声中，诗人并没有陶醉。因为在唐朝，考中进士只是取得做官的资格，并不马上授给官职。要取得官职，还需要经过吏部考试，叫做“选试”。选试考取后，再经审查，才能呈请皇帝授给官职。白居易为了对付更高一级的考试，更加勤奋地学习起来。他告诫自己要珍惜时光，“莫言三十年少，百岁三分已一分”，岁月不等人，不能虚度光阴。

白居易在洛阳没停留多久，便到宣城去了。他主要是去拜谢崔衍的“贡”举之情，同时也希望崔衍能继续提拔他。他写过一首热情洋溢的《叙德书情四十韵上宣歙崔中丞》，把崔衍的“德政”大力歌颂一番，

在诗的结尾才说出自己的愿望。诗尾写道：

“……身忝乡人荐，名因国士谁。提携增善价，拂拭长妍姿。……霄汉程虽在，风尘迹尚卑。弊衣羞布素，败屋厌茅茨。养乏晨昏膳，居无伏腊资。盛时贫可耻，壮岁病堪嗤。擢第名方立，耽书力未疲。磨铅重剗割，策蹇再奔驰。相马须怜瘦，呼鹰正及饥。扶摇重借便，会有答恩时。”

他在诗中呼求崔衍提拔他，他把自己比做“瘦马”、“饥鹰”，因为“瘦马”和“饥鹰”是最需要外力援掖的。事实正是如此，考中进士仅仅是仕宦之途的一个起点，未来还有许多关卡，正需要人来扶持，对第一个赏识他的人寄予最可靠的希望和祈求，是极自然的事。

另外，在宣城游览时，他曾去凭吊过李白的墓，并作有一首《李白墓》：

采石江边李白坟，绕田无限草连云。
可怜荒陇穷泉骨，曾有惊天动地文。
但是诗人多薄命，就中沦落不过君。

白居易在宣城小住，遂即去饶州浮梁长兄白幼文任所。

他与白幼文这次相聚心中比较愉快，一直住到秋天才走。当他回到符离时大约是九月了。白居易回到符离后，为迎接拔萃科的考试，不敢稍懈，依然埋头苦读，正如他自己所说的“耽书力未疲”。

贞元十八年(公元892年)冬天，白居易再次来到长安，参加了吏部侍郎郑瑜主持的拔萃科考试。真是功夫不负有心人，白居易名列甲等。第二年的春天，被任命为秘书省校书郎。

在唐朝，秘书省是皇家整理图书的机关，校书郎的职责就是管理“邦国经籍图书”。这是一个九品小官，薪俸不算丰厚，也没有什么实际工作可做。这种情况下白居易是不大满意的。他发牢骚说：“小才难大用，典校在秘书。”

由于工作的关系，白居易在长安城常乐里租赁了房子，也算定居下来了。这时的生活，他有首诗是这样说的：“茅屋四五间，一马二仆夫。俸钱万六千，月给亦有余。既无衣食牵，亦少人事拘。遂使少年心，日日常宴如。”可以看出，他此时的生活条件比以前强多了。

深秋，白居易决计回符离搬家，当时对校书郎行动限制可能不太严格，正像他所说的：“犹喜兰台非傲吏，归时应免动移文。”贞元二十年(公元894年)二月，白居易全家离开了埇桥。路过洛阳，小作停

留，白居易曾亲去拜礼凝公大师的法身。凝公大师原为东都圣善寺的住持，贞元十九年秋八月迁化。白居易在贞元十六年过洛阳时曾向凝公大师求教，凝公教以“观、觉、定、慧、明、通、济、舍”八音。白居易就以这八个字为题，作了《八渐偈》，而且是“升于堂，礼于床，跪而唱，泣而去”。表示对凝公大师的敬崇。白居易这个行为本身，说明他对佛教的信仰不是一般迷信，而是对佛教经典产生了浓厚的兴趣；甚至已经是“入于耳，贯于心，达于性”了，这自然也对他的思想产生了很大影响。

白居易的家人回到了下邳故里，因为他当时还没有力量在长安租赁较大的住宅。故里的小村名金氏村，门前往南百步就是渭河，那里恰好是一个渡口，名叫蔡渡。从长安到蔡渡，大约是百里之遥，他常常乘船回家，很方便。他曾作过一篇《汎渭赋》，表达出他对目前生活的满意。

白居易两登科第，再出任校书郎，他的交游渐广，结识的友人也越来越多。当时在兰台同为校书郎的有元稹、王起、崔玄亮、吕灵等。此外还有老友元宗简、樊宗师。新认识的有李建、刘禹锡、柳宗元、李伸等人。

元稹字微之，别字威明，河南洛阳人。唐代宗大历十四年(公元779年)生于长安靖安坊。8岁，丧

父。15岁，以明两经擢第。善写诗，当时颇为著名。他对诗歌发展的认识，与白居易基本上是一致的。这和他俩后来交往密切引为同道是极有关系的。贞元十九年三月，考中判拔萃科第四等，这时他才与白居易相识，并一见如故。

自从步入政界，进入官场，诗人也看到了社会的阴暗面。皇帝昏庸无能，宦官专横跋扈，政治污浊黑暗，官场相互倾轧；上流社会骄奢淫逸、挥霍无度，下层人民艰苦劳累、流离失所……这一切的一切，使诗人迷惘了。面对着“天下攘攘，皆为利往”的社会现状，白居易在内心深处产生了归隐的念头。他希望回避这种令人厌恶的气氛，但这对于白居易来说是走不通的。因为当时的现实生活给他安排的道路只有一条：沿着仕宦的路途一直走下去。

公元896年，唐宪宗李纯即位，建元元和。在中唐时期的几个昏庸皇帝中，李纯还算是有所作为的一个了。他看到政治腐败，皇权也在衰落，决心革新政治。为了广揽人才，元和元年，举行了制举考试。这时的白居易因校书郎任期届满而闲赋着。为了参加制举考试，他和好友元稹一起住在上都华阳观中，为考试作准备。白居易有诗纪之云：“季夏中气候，烦暑自此收。萧飒同雨天，蝉声暮啾啾。永崇里巷静，华阳观院幽。”白居易与元稹共同研究时事，作诗理论，

互相有所启迪。这一段生活，对两人的思想、友谊都有所增进和提高。为了准备答好皇帝的策问，白居易和元稹在华阳观中“闭户累月，揣摩当代之事，构成策目七十五万”。后来，诗人把这些文章编成四卷，这就是有名的《策林》。在《策林》里，白居易陈述了自己“酌人言、察人情，而后行为致”的政治主张；对当时的政治、经济、军事、外交、刑法、吏治、风俗等各个方面，都阐述了自己的意见。

唐时的制科，是由皇帝特别下诏召集某些知名之士举行考试的科目。制科考试的日期和项目都是临时决定的，考生考取后可以得到较高的官职，这是专门网罗所谓非常人才的一种手段。而制科考试最主要的项目是试策，所谓“策”，就是回答皇帝的“问”。皇帝所问的当然都是当前的时政问题，借以发现考生处理问题的才干。

这年的四月，白居易和元稹参加了“才识兼茂，明于体用”科的策试。试题问道：“自祸阶漏坏，兵宿中原，生人困竭，耗其太半，农战非古，衣食罕储，念兹疲眈，远乖富庶，督耕植之业，而人无恋本之心；峻榷酤之科，而下有重敛之困。举何方而可以复其盛？用何道而可以济其艰？既往之失，何者宜惩？将来之虞，何者当戒？”对于这些问题，白居易早已胸有成竹，他回答说：“人民饥贫是由于赋税太重，赋税

重是由于连年征战，而连年征战的原因是由于边祸不断。边祸不断的最终原因是朝政的荒颓。要改变这些首先必须惩治那些贪官污吏，使政局清正。同时减免苛税使人民安居乐业，这样社会才能安定。国家才能由衰转盛。”白居易的对策，揭示了社会动乱和疲弊的根源。但由于说话过于直率，触痛了当权者，结果中了个第四等（也就是乙等，唐代制科，无第一、二等），被任命为周至县尉。

白居易29岁进士及第，31岁试“书判拔萃科”及第，35岁又应制举及第，这就是他后来常常引为自慰的“三登甲乙第”和“六命三登科”，这也是他博取功名、步入仕途的经过。

五、婚姻与家庭

白居易的父亲去世后，白居易回到符离开始丁忧生活(为父守孝)。一直到贞元十三年(公元797年)服除,他始终未离开过埇桥。三年中除了刻苦攻读外,他还开始了一生中的第一次恋爱,这次恋爱是让他刻骨铭心的。

与他相爱的姑娘叫湘灵,是他的邻居。他们俩本是同年的玩伴,青梅竹马,两小无猜。随着年岁的增长、知识的丰富,共同的兴趣和爱好,把两个人的心紧紧地拴在了一起。俩人曾构筑美好的未来:“愿作远方兽,步步比肩行;愿作深山林,树枝连理生。”

从这一时期白居易的诗作中可以看出俩人彼此倾心,相爱弥深:

泪眼凌寒冻不流,每经高处即回头。
遥知别后西楼上,应凭阑干独自愁。

还有一首《冬至夜怀湘灵》体现得更深切一些:

艳质无由儿,寒衾不可亲。
何堪最长夜,俱作独眠人。

从这首诗中，可看出俩人关系已非一般。

服孝期满后，白居易离开符离，前往长安参加科举考试，他以优异的成绩高中第四名。高中后，白居易再次回到符离。白居易的这次归来，若说是为湘灵而回来的，不免有些过份，但是他在符离安静地住下来，而且住了将近十个月，不能说不是为了湘灵。可是在当时的社会家庭条件下，他们是不敢公开的。一方面是由于湘灵是个农家女子；另一方面是由于白居易是世宦子弟，虽非出自名门，祖上几代都是食朝廷俸禄的。他们若结合是与当时的封建等级观念格格不入的，也就是所谓的“门不当，户不对”。他写过一首《花下自劝酒》的诗：

酒盏酌来须满满，花枝看即落纷纷。
莫言三十是年少，百岁三分已一分。

从诗里可以看出诗人是苦闷的，感到青春易逝而前途路茫茫，因而产生及时行乐的念头。这种怅惘、空虚、落寂的情思，与他和湘灵在一起生活的愿望不得实现是相关联的。

这年深秋，白居易启程参加拔萃考试，离家远行当然难过，令他最痛苦的是和湘灵分别。他的一首《生别离》字里行间充满对湘灵的依恋之情：

食檠不易食梅难，檠能苦兮梅能酸。
未如生别之为难，苦在心兮酸在肝。
晨鸡再鸣残月没，征马连嘶行人出。
回看骨肉哭一声，梅酸檠苦甘如蜜。
河水白，黄云秋，行人河边相对愁。
天寒路旷何处宿，棠梨叶战风飕飕。
生别离，生别离，忧从何来无断绝。
忧极心劳血气衰，未年三十生白发。

贞元二十年(公元894年)二月，白居易任校书郎后回符离搬家。几天后，白居易全家离开了埇桥。从外州县迁往长安，应该是件愉快的事，可对白居易来说是相当痛苦的，主要原因是与湘灵分离，他们明明知道，此地一别，再见无期。白居易写过《潜别离》诗，表达了内心的苦恼：

不得哭，潜别离；
不得语，暗相思；
两心之外无人知。
深笼夜锁独栖鸟，
利剑春断连理枝。
河水虽浊有清时，
乌头虽黑有白时。

唯有潜离与暗别，
彼此甘心无后期。

事实恰如白居易和湘灵所预想的一样，这次分别以后，他们终生再也没有见过面。

元和二年(公元897年)，白居易已36岁。此时他对与湘灵结婚的事已完全绝望。去年他曾托人带给她一首诗，表示自己无能为力：“佳期与芳岁，牢落两成空。”即指此事说的。当春光明媚的季节，白居易说出了心里话：“少府无妻春寂寞，花开将尔当夫人。”孤独寂寞的生活对白居易来说是难以忍受的。这时候，经老友杨虞卿介绍，白居易认识了杨汝士的妹妹，并有意于她。这一年的整个春天，白居易几乎都逗留在长安，而且是在杨家食住：

春初携手春深散，无日花间不醉狂。
别后何人堪共醉，犹残十日好风光。

元和三年春，白居易与杨氏完婚。夫人虽不识字，但贤淑、美丽、端庄。新婚之后，白居易曾给夫人赠诗一首，词意恳切。诗云：

生为同室亲，死为同穴尘。

他人尚相勉，而况我与君。
黔娄固穷士，妻贤忘其贫。
冀缺一农夫，妻敬俨如宾。
陶潜不营生，翟氏自伐薪。
梁鸿不肯仕，孟光甘布裙。
君虽不读书，此事耳亦闻。
至此千载后，传是何如人？
人生未死间，不能忘其身。
所须者衣食，不过饱与温。
蔬食足充饥，何必膏粱珍。
缁絮足御寒，何必锦绣文。
君家有贻训，清白遗子孙；
我亦贞苦士，与君新结婚。
焦保贫与素，偕老同欣欣。

俩人婚后生活还算平和，但诗人始终不能忘怀初恋的爱人——湘灵：

我有所念人，隔在远远乡。
我有所感事，结在深深肠。
乡远去不得，无日不瞻望。
肠深解不得，无夕不思量。
况此残灯夜，独宿在空堂。

秋天殊未晓，风雨正苍苍。
不学头陀法，前心安可忘。

湘灵在分手时曾赠给白居易一双绣花鞋。这双绣花鞋，白居易一直珍藏着带在身边。谪居江州时，诗人已经45岁了，还把它拿出来晒霉。睹物思人，情不能已，便挥笔写下了一首吞声溅泪的《感情》诗：

中庭煞服玩，忽见故乡履。
昔赠我者谁？东邻婵娟子。
因思赠时语，特用结终始。
永愿和履綦，双行复双止。
自吾谪江郡，飘荡三千里。
为感长情人，提携合到此。
今朝一惆怅，反复看未已。
人只履犹双，何曾得相似？
可嗟复可惜，锦表绣为里。
况经梅雨来，色暗花草死！

从诗中，可以看出诗人在内心深处仍然眷恋着初恋的情人。只不过把这种感情深埋在心底而已。

白居易婚后生过4个女儿。长女金銮子，生于元和四年（公元899年），但3岁就夭折了。谪居江州

期间，又生了三个女儿。在《自到浔阳，生三女子，因诮真理，用遗妾怀》一诗中，诗人有“远谪四年徒已矣，晚生三女拟如何”的感喟。据李商隐《唐刑部尚书致仕赠尚书右仆射太原白公墓碑铭》和白居易自己的有关诗文记载，这三个女儿中，只有一个叫阿罗的长大成人，阿罗从小聪明伶俐，善解人意，很得诗人喜爱，

“抚养虽骄骏，性识顾聪明；
学母画眉样，效吾咏诗声。”

后来嫁给监察御史谈弘为妻。

白居易曾得一子，取名阿崔。那一年，诗人已58岁了，老年得子，欣喜若狂，大有老蚌生珠之感，《自嘲》有句云：“五十八翁方有后，静思堪喜又堪嗟。一珠甚小还惭蚌，九子虽多不羨鸦。”白居易的喜悦不同于寻常，他是在快要绝望的时候，又有了希望，所以他满怀“已衰宁望有，虽晚亦胜无”和“未能知寿夭，何暇虑贤愚”的心情。

不料，天不遂人意，诗人视若掌上明珠的爱子阿崔，在3岁时又一病而夭折了，这个打击对白居易来说是沉重的，诗人为此悲痛欲绝，长歌当哭：

掌珠一颗儿三岁，发雪千茎父六旬。

岂料汝先为异物，常忧吾不见成人。

悲肠自断非因剑，暄眼如昏不是尘。

怀抱又空天默默，从此重作邓攸身。

从此诗人在诗歌中常常流露出无子之叹，“自怜沧海岸，老蚌不生珠。”“未死又邻沧海郡，无儿俱作白头翁。”白居易逝世前，以侄儿景受(白幼文之子)承嗣。

六、《观刈麦》与《长恨歌》

公元896年12月，白居易来周至任上。县尉的工作，名义上是“暗察奸宄，拘捕盗贼”，实际上是“拜迎长官”、“鞭挞黎庶”，为统治阶级催租逼税。做这种工作，白居易的心情是很不舒畅的。但县尉的工作，使白居易有机会接触到下层的劳动人民，使他看到了人民群众的不幸与苦难。富于同情心的诗人，时常以诗的形式反映人民的疾苦，抨击、讽刺腐朽的统治阶级。在《观刈麦》中，他刻画了农民的艰苦穷困的生活。

田家少闲月，五月人倍忙。
夜来南风起，小麦覆陇黄。
妇姑荷箠食，童稚携壶浆；
相随饷田去，丁壮在南冈。
足蒸暑土气，背灼炎天光；
力尽不知热，但惜夏日长。

……

诗中把饥儿饿妇在田头挣扎的情景，描写得淋漓尽致。体现了当时农民的悲惨境遇。诗人做为一个地方官

吏，却没有能力改变这种状况，每月享有朝廷的俸禄，心中甚感惭愧：

今我何功德，曾不事农桑。
吏禄三百石，岁晏有余粮。
念此私自愧，尽日不能忘。

诗人后来又写了许多反映现实生活的诗作。如在《宿紫阁山北村》中，他揭露了宦官把持的神策军的骄横；在《月夜登阁避暑》中，他对大旱之年的农民表示了深切的同情……

为了排遣愁闷、消释烦忧，闲暇之余，白居易常和新结识的王质夫、陈鸿等几个朋友在一起，“春寻仙游洞，秋上云居阁，……吟诗石上坐，引酒泉边酌。”元和元年十二月的一天，白居易和王、陈二位到仙游寺聚会。在诗酒畅叙中，大家谈到唐玄宗和杨贵妃的爱情故事。乘着酒兴，王质夫举起酒杯，对白居易说：“夫希代之事，非遇出世之才润色之，则与时消没，不闻于世。乐天深于诗，多于情者也，试为歌之！”白居易便写下了千百年来传颂不衰的长篇叙事诗《长恨歌》：

汉皇重色思倾国，御宇多年求不得。

杨家有女初长成，养在深闺人未识。
天生丽质难自弃，一朝选在君王侧。
回眸一笑百媚生，六宫粉黛无颜色。

.....

骊宫高处入青云，仙乐风飘处处闻。
缓歌慢舞凝丝竹，尽日君王看不足。
渔阳鼙鼓动地来，惊破《霓裳羽衣曲》。
九重城阙烟尘生，千乘万骑西南行。
翠华摇摇行复止，西出都门百余里。
六军不发无奈何，宛转蛾眉马前死。

.....

含情凝睇谢君王，一别音容两渺茫。
昭阳殿里恩爱绝，蓬莱宫中日月长。
回头下望人寰处，不见长安见尘雾。
惟将旧物表深情，钿合金钗寄将去。
钗留一股合一扇，钗擘黄金合分钿。
但教心似金钿坚，天上人间会相见。
临别殷勤重寄词，词中有誓两心知。
七月七日长生殿，夜半无人私语时。
在天愿作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
天长地久有尽时，此恨绵绵无绝期。

《长恨歌》是白居易 2 8 9 9 多首诗中最杰出的

诗作之一，是一部具有丰富的历史内容和高度艺术价值的爱情悲剧作品。《长恨歌》所叙述的长恨之事，表面上看是感叹唐玄宗的失位、杨贵妃的丧命和他们共同失掉的东西——爱情，“天长地久有尽时，此恨绵绵无绝期。”实际上是讥讽玄宗晚年荒淫无度，导致了王朝的衰落更替。由于这首诗以浪漫主义的表现手法，塑造了李、杨两个典型的艺术形象，缠绵悱恻地描写了他们之间的生死不渝的坚贞爱情，因而赢得了人们广泛的喜爱。据说长安城内有个显贵招聘歌妓，许多歌妓都来应聘，都显示了自己高超的表演和吟唱才能。主人一时间竟无法选择。这时，忽然一名歌妓走上前来，大声说：“我能吟唱白居易的《长恨歌》，谁个能比？”这名歌妓因此身价大增，立即被聘用了。由此可见，白居易的《长恨歌》是怎样地受到当时人们的喜爱，诗人在当时就获得了“长恨歌主”的雅号。

七、刚直不阿的左拾遗

由于白居易的诗有一种拨人心弦的力量，所以人们都很爱读。时间一长，便由民间流传到宫里。唐宪宗读到他的《长恨歌》和《观刈麦》等诗后，竟也被他那悲天悯人的情怀感动了。于是下了一道诏书，于元和二年（公元897年）冬，将他召回长安，破格授予负责撰拟机要文告的翰林学士。第二年四月，又迁任左拾遗。

按照唐朝的官制，门下省设左拾遗六人，中书省设右拾遗六人。这些拾遗执掌供奉和谏议等职事，朝廷有大事商议，拾遗可参与廷议，直抒己见，也可直接向皇帝陈述政治得失、天下利弊，乃至应当兴废的意见。这个官职虽然职位不高，只有八品，年禄也只有39万钱，但对于白居易这位有“兼济天下”之志的人来说，是他参与朝政、施展抱负的机会。白居易对受任左拾遗很高兴，在《初授拾遗》一诗中，他把自己初受恩宠、喜不自禁的心情和无所顾忌、犯颜直谏的决心，表达得淋漓尽致。

白居易是这年四月二十八日被任命为左拾遗的。五月八日，他就上了一道奏疏，向宪宗一吐衷肠：“授官以来，仅经十日，食不知味，寝不遑安，惟思

粉身以报殊宥,但未获粉身之所耳”。表达了自己为报答宪宗的知遇之恩,宁愿粉身碎骨的决心。同时,他也恳切地向宪宗表白了自己身为谏官,负有重要的言责,义不容辞地要对“发令举事,有不便于时,不合于道者,小则上封,大则廷诤,……有阙必规,有违必谏,朝廷得先天不察,天下利病无不言”,“倘陛下言动之际,诏令之间,小有遗阙,稍有损益,臣必密陈所见,潜献所闻。”在白居易任左拾遗的三年间,果然没有违背自己的誓言,始终挺身而出,同权贵宦官等做了不妥协的斗争。

白居易初任左拾遗的这年夏天(元和三年四月),宪宗举行“贤良方正直言极谏”的科举考试,选拔直言敢谏的官吏。参加这次考试的翰林学士牛僧孺、皇甫等三人,此在“试策”中,都毫无顾忌地指责朝弊,并且胸襟坦白,慷慨陈词,很受考官吏部侍郎杨于陵、吏部员外郎韦贯之的赏识,因此都被列入上等。复考官翰林学士裴垪、王涯等审查考卷后,也都一致同意考官的意见。这就激怒了宦官和宰相李吉甫。他们抓住皇甫是王涯外甥这一点亲戚关系大做文章,向宪宗控诉,说考官徇私作弊。据《资治通鉴》卷二三七略云:“……李吉甫恶其直言,泣诉于上。”唐宪宗不问是非,贬杨于陵为广府节度使,罢裴垪翰林学士,除户部侍郎。王涯于四月十三日出翰林院,裴垪于四

日二十五日出翰林院。

目睹李吉甫等人的无耻行径，白居易义愤填膺，遂上《论制科人状》，慷慨陈辞，力保裴垪等人：

“……臣伏以裴垪、王涯、卢坦、韦贯之等皆公忠正直，内外咸知，所宜授以要权，致之近地。故此来情私相谓曰：此数人者，皆人之望也。若数人进，则必君子道长；若数人退，则必小人之道行。故卜时事之否臧，在数人之进退也！……乞俯回圣览，特示宽恩，僧儒等准往例与官，裴垪等依旧职奖用，使内外人意欢然再安。若以臣此言理非允当，以臣覆责，事涉乖宜，则臣等见在四人，亦宜各加黜责，岂可六人同事，唯罪两人？虽圣造优容，且过朝夕。在臣惕惧，岂可苟安。敢不自陈，以待罪戾……”

白居易的这篇《论制科人状》，可以说是理直气壮，但是却未能改变唐宪宗的决定。其实制科案，不过是一条导火线，实际上是各派政治力量的较斗。唐宪宗即位以后，很想刷新一下政治，所以提拔一些进士出身的新进分子。进士集团的人们要改革时政，宦官集团和旧官僚集团便成为抨击的对象，不只是牛僧孺、皇甫湜、李宗闵如是，其他的进士也发表过激切的言论。可是宪宗所以能做上皇帝，也多亏一些宦官的拥戴，所以他对宦官总是有些袒护。至于靠门第出身的旧官僚集团，为了保有既得权势，主张因循守旧，

于是就反对过激的言论和过激的行动。宦官集团和旧官僚集团他们由于利益的一致，常常是相互勾结，共同对付进士集团。但是，这并不排除各自集团的内部分裂与矛盾。这种朋党之争，延续了四十余年，主要表现在争夺“掌权”上；这种“权力之争”，主要表现在用人的问题上。经常是党同伐异，互相贬斥、残害，甚至有的丧失了性命。总之，这种朋党之争，其实质是革新与反革新的矛盾冲突。但从表象上看，大都是为具体问题而争。白居易刚刚入朝参政，他还不深知内情，可是他实际上已经站在进士集团的一方了。尽管他后来从不介入任何一方，但他还是有鲜明的倾向性的。这倒不是白居易徇私，而是因为他生性刚直，嫉恶如仇，对不合理、腐朽的现象，他自然就会站起来反对，故而，他的倾向性并不是从集团的利益出发的。

同年九月，淮南节度使王锴来朝，目的是要求个宰相头衔，白居易向来鄙视王锴的为人，已经看出他此来的目的。王锴任岭南节度使时，即大肆搜刮民财，他利用边郡的特点，能“计居人之业而榷其利”，得到的钱与两税钱一般多。他便把两税钱“上供时进及供奉外”，其余的皆归自己。对于外国来的商船，他就没收其利，因而“家财富于公藏”。他这次来京运用钱财，广为接纳。对宦官巨款贿赂，对宪宗更是厚贡

进奉。唐宪宗收了王锷的大宗财物，便想让他遂愿。白居易强烈反对，他上疏说：“宰相者，人臣极位，天下具瞻，非有清望大功，不可轻授。王锷既非清望，又无大功，若加此官，深为不可。”同时他还尖锐地指出：王锷做节度使，不顾地方凋残，只顾大肆收刮，以致淮南地区民不聊生。他把搜刮来的大量财物，亲自带来京城，美其名曰贡赋的盈余，进奉皇帝。这是众所周知的事实，现在倘若让他如愿以偿地做起宰相来，恐怕天下的人知道了会说陛下收了王锷的进奉才让他做宰相的。我还恐怕各道节度使，从今以后都要效法王锷搜刮人民来谋求宰相。

宪宗看完白居易写的这篇《论王锷欲除官事宜状》后，觉得有理，同时又由于白居易的再三力谏，为保护面子，只得给王锷加了个检校司徒、河中尹、河中晋、绛、慈、隰节度使，把他打发到江西去了。

就在王锷来朝的时候，原山南东道节度使、守司空、同平章于頔，同山南东南节度使裴均，俩人均请入朝。他们入朝的目的，显然不是只想挂个宰相的头衔，而是想掌握实权。白居易看出他们的用心，于是据理陈述利害，提醒唐宪宗拒绝他们。可是唐宪宗接受了他们的“累有进奉”，终于诏准他们入朝了。不仅如此，唐宪宗还把长女永昌公主嫁给了于頔的四子，成了亲家。可见唐宗宪的昏庸。

元和四年(公元899年)春天,南方及京畿地区久旱成灾,赤地千里,路有饿莩。唐宪宗以久旱不雨,下了一道“罪己诏”。白居易得知后很感动,在一首《贺雨诗》里,他说:“君以明为圣,臣以直为宗,敢贺有期始,亦愿有其终。”意思是勉励皇帝能从此开始,体恤人民,多做些于人民有益的事。他又上书奏道:“皇帝空言‘罪己’是不够的,要让人民真正得到实惠,最好是减轻或免除缴纳租税。因为人民遇上荒年,谷物歉收,已经难以为生,还要交租纳税,在差吏的催迫征收之下,势必活不下去。希望皇帝能广播皇恩,对江淮受灾地区,按灾情轻重,或减租,或免租,以救灾民于水火之中。”

白居易奏请免除江淮地区的租税,对处于水深火热之中的江淮人民来说,显然是有利的。从统治阶级的长远利益来看,也是有好处的。因为人民久经兵革之害,疲惫已极,现在人祸未了又加天灾,真是苦不堪言。若再催逼赋税,人民走投无路时,不得不铤而走险,反抗暴政。唐宪宗看到了这一点,一来怕逼迫过甚,灾民造反,危害自己的统治;二来也想笼络民心。于是很快就诏准了白居易的奏请。

九月正是开始和籴的季节,白居易对和籴害民,深有体会,便立即上疏主张把配户改为开场自籴,或者和籴改为折籴。和籴本来是官府出钱,百姓出谷,

两相商量，然后交易。政策本身并不坏，可以调节谷价，免得谷贱伤农。可是后来却变成府县散配户人，等于摊派，不仅不是商量定价，而是少给钱。这还不算，还得百姓送到指定地点，苟有稽迟，则被追捉迫蹙，甚至鞭撻，比追讨赋税还严重。号为和籴，其实害人。白居易由于熟知其情，主张有司出钱，开场自籴，谷价稍高一点，卖谷的人自然多起来，前弊自除。如果不愿开场自籴，可采取折籴，就是折青苗税钱，使纳斛斗，然后给现钱。故而白居易在《论和籴状》说：

“……由是而论，则配户不如开场，和籴不如折籴，亦甚明矣！臣久处村间，曾为和籴之户，亲被迫蹙，实不堪命。……”

然而这种对人民有利的意见，唐宪宗却听不进去，不予采纳。

白居易对朝政出于一片忠诚，的确做到了“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可是他的劝谏却很少得到宪宗的采纳，使他感到非常苦闷：

中园何所有？满地青青葵。

阳光委云上，倾心欲何依？\$

他觉得自己是匹千里马，但无人赏识：

岂无市骏者，尽是凡人目。

相马失于瘦，遂遗千里足。

他把自己的言论，比做古琴发出的古声，由于“不称今人情”，再加上有人干扰，便得不到宪宗的听从：

不辞为君弹，纵弹人不听。
何物使之然？羌笛与秦箏。

这一时期，白居易也不可避免地写些歌功颂德之作，说些违心的话。元和五年(公元819年)正月，宪宗命翰林学士们都要撰写太平乐词，以便配乐演奏。白居易写了七首，其中有歌颂的言词，但在歌颂的言词中也流露出自己的主张。如《太平乐词二首》云：

岁丰仍节俭，时泰更销兵。
圣念长如此，何忧不太平。

这首词是提到了“节俭”和“销兵”问题，而且强调说，“圣念长如此，何忧不太平。”这就是告诉宪宗说，要想天下太平，就不应该打仗。

这年冬天，河北战事又起。战争的起因是这样的：二月，成德节度使王士真死了，他的儿子副大使王承宗自为留后。宪宗早就想革除河北三镇世袭这一积

弊，乘王士真死，拟另外任命节度使。如果王承宗不从，便发兵讨伐。由于朝臣意见不一致，事情暂时搁置了下来。王承宗经过好长时间得不到朝廷承认，也很害怕，便上表自诉，同时愿意把德、棣二州归中央管辖。九月唐宪宗任命王承宗为成德节度使，同时任命薛昌朝为德、棣二州的观察使。由于王承宗受人挑唆，派兵把薛昌朝囚禁起来。宪宗派宦官去命令王承宗把薛昌朝放回德州，王承宗拒不奉诏。于是宪宗于十月下诏削去王承宗的官爵，发兵大举进讨，然而昏庸的唐宪宗却把用兵的指挥权交给了宦官吐突承璀。

白居易认为，这场战争事关重大，必须选择良将，委以兵权，决不能以宦官为帅，便上疏直谏。他在《论承璀职名状》里说，国家遇有征伐的事，从来都是专派将帅，怎可派宦官为帅，天下臣民知道这件事要轻视朝廷，外国人也会嗤笑国家没有人才。白居易的这一奏章，字字句句词切意诚。然而唐宪宗却充耳不闻，执迷不悟。结果不出白居易所料，吐突承璀出师以后，将帅离心，士气不振。战争进行了十个月，吐突承璀战无不败。最后唐宪宗不得不制诏“洗雪王承宗，以为成德军节度使，复以德、棣二州与之”。

元和五年(公元19年)春天，河南尹房式违法，白居易的好朋友元稹，以监察御史的名义勒令其停职检查。这时被元稹弹劾过的豪强权贵，便趁机和宦官

勾结，对元稹横加指责，宪宗也认为元稹行事越权，罚一季俸禄，并召回西京。元稹途经华阴敷水驿站时，宦官刘士元也到了驿站。刘士元倚仗着皇帝做后盾，一定要让元稹让出正厅，元稹不肯，刘士元便叫骂着打破驿门，闯进厅内，把元稹赶了出来，并用马鞭打伤了他的脸。回到长安后，唐宪宗不但不责罚骄横跋扈的家奴，反而把元稹贬为江陵府士曹参军。翰林学士李绹、崔群等人，力辩元稹无罪，宪宗却置之不理。白居易得知后三次上表抗言。

他认为，元稹“守官正直”、“自授御史以来，举奏不避权势”，自然要引起小人的忌恨，做人主的对这些挟恨以报私仇者的诽谤，不应不加细察，妄加制裁。他明确指出，刘士元与元稹争厅一事，完全是宦官恃宠“吓辱朝官”，现在“中官有罪，未见处置，御史无过，却先贬官”，处分之一中有失公道。若此风一长，只“恐从今以后，中官出使，纵暴益甚；朝官受辱，必不敢言。纵有被凌辱殴打者，亦以元稹为戒，吞声而已，朝廷将成何体统！”抗疏奏上之后，宪宗无言以对，只好“不报”。白居易虽据理力争，终究没有改变宪宗对元稹的错误处分。

白居易在朝廷上，凡遇有害国计民生的事，无不议论激切，犯颜直谏。《旧唐书·白居易传》有这样一段记载：有一次白居易入殿中对答，持论强硬，皇帝

还没说明白，白居易就进言：“陛下错了。”皇帝为之变色，遂罢对。随后对李绛说：“这个人是我自己提拔的，竟敢这样狂妄，我不可忍此，一定要罢斥他！”李绛说：“陛下开言者之路，所以群臣敢于直论政之得失是非。若罢黜白居易，是箝住言者之口，使其自谋，这不是发扬盛德的做法啊。”皇帝领悟，白居易才免遭处分，皇上对白居易仍和以前一样。

元和五年四月，白居易三年拾遗任满。这时昏君、宦官、权臣们，再也不肯让他连任谏官了。唐宪宗一再使人对白居易暗示“上意”，以“居易官卑俸薄，拘于资地，不便超等”为借口，让他自己选择官职。这表面上看像十分关心他，实际上是皇上已不信任他了。在这种形势下，白居易不得已上了一道陈情状，以“臣母多病，臣家素贫”为名请准如姜公辅例改授外官，以便于奉养母亲。五月，白居易便被任命为京兆府户曹参军。这实际上是明升暗降一个有着强烈的正义感和远大抱负的诗人、政治家，白居易终于被逐出了“近臣”之列，剥夺了直接参与朝政的机会。

白居易任京兆府户曹参军以后，心情是苦闷的。他被从皇帝的近信行列中赶了出来。一任外官，连跟皇帝接触的机会都没有了，还怎么能通过皇帝实行自己的政治主张呢？

这一年，由于政治环境的错综复杂，宦官集团与

旧官僚集团势力日渐进逼。十一月，进士集团领袖人物裴垍患中风病，不能理政，辞去宰相职位。李吉甫即将就任，这对新进分子们的压力很大。正因为如此，所以白居易这一时期创作诗歌很多，而且多是组诗，其思想鲜明，针对性强，给人的印象极为深刻。如他写有《木诗八首》，这木八首，每首都是指具体的人。如《有木名弱柳》，暗喻这种人“软弱不自持”，是无用之材。《有木名樱桃》，暗喻见风转舵的人。《有木名日枳》，暗喻貌似高洁而内含奸诡之辈。《有木曰杜犁》，暗喻藉势而生，其内心空朽的人。《有木曰野葛》，暗喻其味虽香，其性奇毒的人。《有木曰水怪》，暗喻外形如松柏，但随势而倒，其本性不坏的人。《有木曰凌霄》，暗喻无力独立，终身倚托别人之辈。《有木曰丹桂》，暗喻基本上正直，但担当不了大任的人。这八种人，都是生活在白居易周围的人，观察久了，故得出此认识。

元和六年(公元811年)四月三日，白居易的母亲陈氏夫人逝世于长安宣平里家中，享年57岁。按照“丁忧三年”的丧礼，白居易带着丧亲的忧伤和政治上的苦闷，扶柩回到故乡下邳渭村守丧去了。白居易这次离开长安，从当时的政治环境说，正中下怀。丁忧给他创造了一个极好的条件，不然他也会考虑及时脱身的。我们从《自题写真》诗里，可看出他当时

的思想动态：

我貌不自识，季放写我真。
静观神与骨，合是山中人。
蒲柳质易朽，麋鹿心难驯。
何事赤墀上，五年为侍臣。
况多刚狷性，难与世同尘。
不惟非贵相，但恐生祸因。
宜当早罢去，收取云泉身。

八、《秦中吟》与《新乐府》

自元和三年至元和五年的三年间，是白居易在黑暗势力的重压下，为实现自己政治主张而勇猛奋斗的时期；同时也是诗人在创作上的黄金时代。他的有名的政治讽刺诗——《秦中吟》和《新乐府》，就是在这时候写成的。

《秦中吟》小序说：

“贞元、元和之际，余在长安，闻见之间有足悲者，因直歌其事，命为《秦中吟》。”

《秦中吟》一共19首。诗中所描写的都是诗人耳闻目见的“社会”现实问题。诗人以讥讽的笔触，描写了一件件有代表性的事件。

《重赋》慨叹被残酷剥削后，岁暮寒冬时衣不蔽体的蚕农；斥责媚上求宠、欺诈人民的贪官污吏。蚕农辛辛苦苦挣来的劳动果实，在“织绢未成匹、缫丝未盈什”时，就被掠夺一空，过着悲惨的生活。诗人深深地懂得，人民的穷困是因为贪官的掠夺和盘剥。

《议婚》讽刺了当时嫌贫爱富的世道人心和买卖性质的婚姻制度。

《伤宅》咏的是朱门大院，一派金碧辉煌的堂第，“一堂费百万，郁郁起青烟”。达官贵人们在这里过着灯红酒绿、轻歌曼舞的生活，“厨有臭败肉，库有贯

朽钱”。他们认为可以传之子孙“直欲保千年”。诗人在这里伤叹民穷财竭，国势濒危，而这些高官显贵们却只顾贪图享乐，置国计民生于不顾。

《立碑》批评树碑立传的风气，揭露那些为自己歌功颂德的碑文，多是阿谀不实之辞，不管说得多么堂皇，后人总要怀疑的。“古石苍苔字，安知是愧词！”指出从政的官员，为官时要施仁政，体恤人民。这样，即使死后没有树碑立传，也会像江县令麴信陵一样，永远活在人民心中。否则即使“德政碑”高耸入云，碑文写得天花乱坠，也不会人民的心中留下什么印记。

《轻肥》痛骂那些大臣、将军，自己吃得脑满肠肥，“食饱心自若，酒酣气益振”的时候，而大旱之后的江南，却出现了人吃人的惨况。

《歌舞》一诗，讽刺了那些执法的朝廷命官整天“对酣促密坐，醉暖脱重裘”，“日中为乐饮，夜半不能休”，过着醉生梦死的生活，根本不管狱中的囚犯已被冻死，而那些囚犯又常常是冤屈的。

《伤友》批评一些势利之徒，一旦飞黄腾达，便忘却旧交。《不致仕》讥讽那些年已七十，还不肯“悬车”的人。《五弦》是白居易对音乐提出的看法，他反对“好今不好古”。

《买花》反映了长安城里的上层人物在牡丹花开

的时节争相购买的习俗，感叹田家赋税负担的沉重。诗中有句云：“一丛深色花，十户中人赋。”揭示出长安城里的富贵人家奢侈豪华的生活，是靠劳动人民的血汗钱供养着。他们的杯中酒，哪一点哪一滴，不是劳动人民的血汗？他们的盘中肴，哪一块哪一片不是劳动人民的劳动果实？

《新乐府》共59篇，是规模更大的组诗。“新乐府”就是指用新题目专写时事的乐府式诗歌。《新乐府》的写法，是仿照《诗经》的。它既有大序，每篇又有小序，以说明作诗的意向。白居易在大序中说得十分明确：

“序曰：凡九千二百五十二言，断为五十篇，篇无定句，句无定字，系于意，不系于文。首句标其目，卒章显其志，诗三百之义也。其辞质而经，欲见之者易谕也；其言直而切，欲闻之者深诚也；其事质而实，使采之者传信也；其体顺肆，可以播于乐章歌曲也。总而言之，为君为臣为民为物为事而作，不为文而作也。”

《新乐府》59篇诗所反映的问题，非常广泛，以时间而论，从唐初武德年间开始，直到贞元元和之际。以问题性质论，大至朝政，小至个人生活，差不多都涉及到了。这59篇诗，是一诗一事一题一意，所以阐述细致，都有明确的针对性。它的最显著的特色，就是在每篇的命题下，毫不掩饰地标出写作的目

的要求，这是前所未有的创例。

《海漫漫》“诚求仙也”。诗中写道：“徐福文成多诞诞，上元太一虚祈祷。君看骊山顶上茂陵头，毕竟悲风吹蔓草。”诗人指出，服了可以羽化成仙的不死药是没有的，方士的本领只不过是欺骗。这首诗用“秦皇、汉武信此语，方士年年采药去”而终不能延年益寿的史实，告诫时君，不要想入非非去求长生不死之药。

据《旧唐书·宪宗纪》记载，当时唐宪宗迷信道教，向往神仙，服用所谓“金丹”，希望能求得长生。谁知服药以后，喜怒失常，暴死于后宫。

封建社会的一些昏主暴君，一般都是这样，他们一面荒淫纵欲——这本来就注定不长寿，一面又竭力追求长生不死之术，深深地陷入了找死而又求长生的愚妄的矛盾之中，而那些服了所谓不死之药的，结果往往死得更快。正是由于他们不肯吸取冷酷无情的历史教训，才称其为昏君的，他们心甘情愿地沿着覆车之辙走到底。

《八骏图》“诚奇物、惩佚游也”。白居易是一贯反对君王佚游的。因为他知道“一人出兮不容易，六宫从兮百司备；八十一车千万骑，朝有宴饫暮有赐；中人之产数百家，未足充君一日费”。《八骏图》借周穆王乘八骏马西游，赴王母瑶池会，荒废地淫乐，把王朝的大

业当做尘土一样不去管它,只顾自行其乐,这样把朝廷的风气都带坏了。他警告唐宪宗不要只贪图享乐,打围射猎,一定要以国家大体为重,否则王业不保。据《旧唐书·宪宗纪》和《唐会要·狩》第书记载,唐宪宗喜爱佚乐,尤其乐于狩猎。一出门,大批随从人员前呼后拥,凌辱百姓,践踏庄稼。老百姓敢怒而不敢言,只能在背地里说他们是强盗。因此诗人痛心疾首地感叹:“一人荒乐万人愁。”

《采诗官》中“鉴前王乱亡之由也。”“君耳唯闻堂上言,君眼不见门前事;贪吏害民无所忌,奸臣蔽君无所畏。”他要求宪宗对于欺君瞒上的现象深思详察。不要偏听偏信,刚愎自用,劝皇上不要把敢于直言不讳的官员看作犯上,不要被“夕郎所贺皆德音,春官每奏唯祥瑞”的现象所迷惑,要做一做调查。诗人也希望能通过诗让皇上“开壅蔽达人情”,表示自己愿意做一把剑,“君勿矜我玉可切,君勿夸我钟可荆;不如持我决浮云,无令漫漫蔽白日。为君使无私之光及万物,蛰虫昭苏萌草出。”表达了自己勇于牺牲的精神。

《隋堤柳》中“悯亡国也”描写的是隋炀帝荒淫无道,挥霍无度。“南幸江都恣佚游……海内财力此时竭,舟中歌笑何日休?上荒下困势不久,宗社之危如缀旒。”“龙舟未过彭城阁,义旗已入长安宫。萧墙祸

生人事变，晏驾不得归秦中。土坟数尺何处葬？
吴公台下多悲风。”诗人用隋炀帝荒淫无度、既而杀
身亡国的历史教训，向唐宪宗提出了忠告，最后启示
性地对唐宪宗说：“后王何以鉴前王？请看隋堤亡国
树！”

《官牛》也是讽刺执政者的一首诗，诗是这样写
的：

官牛官牛驾官车，浐水岸边般载沙。
一石沙，千斤重，朝载暮载将何用？
载向五门官道西，绿槐荫下铺沙堤。
昨来新拜右丞相，恐怕泥涂污马蹄。
右丞相，马蹄踏沙虽净洁，牛领牵车欲流血。
但能济人治国调阴阳，官牛领穿亦无妨。

这首诗描写的是一位新任宰相为了自己的马蹄不至于
被污泥弄脏，不惜动用官牛，从浐水(源出秦岭山中，
统经西安市入灞水)岸边把黄沙一车车地拉到槐树荫
下铺成沙堤。右丞相的马蹄子是干净了，却苦了官牛，
颈项都快拉出血来了。诗人一直希望从政的官员们勤
政爱民，不要自私自利，专横跋扈，而他所见的却是
这样一般情景，一位新任丞相不为黎民所想，先想着
自己的坐骑，一匹马就那么爱惜，却不惜官牛，更何

况老百姓了，这怎么不令诗人触目寒心！

《西凉伎》是讽刺封疆之臣的。诗人指责担负着保卫边疆重任的镇守将军，面对着国土的沦丧、外敌的入侵，不但不图收复，反而恬不知耻地和敌人一同欣赏沦陷区的民间舞蹈。西凉伎是狮子舞，这些边将手握重兵，却养着敌人，为自己的生活而打算。“相看养寇为身谋，各握强兵固恩泽。”“缘边空屯十万卒，饱食温衣闲过日。……奈何仍看西凉伎，取笑恣欢无所愧！纵无智力未能收，忍取西凉弄为戏！”不要说是白居易，任何一位有正义感和民族感的人都会痛心疾首，斥责这群边将的。

《黑龙潭》是批评贪官污吏的。当时人民的意识不是很客观和先进，封建迷信笼罩着人们，人们也是怀着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才如此的。当人们遇到水旱灾害或者疫病流行时，以为是上天的旨意，或是鬼怪在作法，就来到黑龙潭求救于所谓的“黑龙神”，请求帮助降妖除怪。这种求神保佑、驱灾降福的迷信活动，正好被“林鼠山狐”利用，他们可以尽情地享受酒肉供品。这里也影射地方上的贪官污吏，利用进奉的名义，残酷地压榨人民的血汗，然后中饱私囊，丝毫不体恤人民的痛苦。这些贪官污吏的剥削，是最直接的，比起那班只图醉饱的狐鼠对人民的危害要严重得多；而昏君又贪图地方官吏的进奉，其罪过要比实

际不存在的“黑龙神”大得多，“黑龙神”只不过是虚受了酒肉香火而已。这篇《黑龙潭》既是讽刺贪官污吏，也是对皇帝提出了指责。

《太行路》是借夫妻用来比喻君臣的。诗中描写妻子诉说丈夫变了心，不能与她白头偕老：

“君心好恶苦不常，好生羽毛恶生疮。”

但她还不是那种古人所说的“年长色衰为人弃”，而是容颜未改，丈夫的心变了。她有苦难言，终日以泪洗面，慨叹此生不幸而成为女子，这辈子的苦乐都得由着别人掌握。从这里诗人引发联想：“不独人间夫与妻，近代君臣亦如此。”诗人暗暗指责国君好恶无常，反复多变，伴君如伴虎，做臣子的不但苦乐不由自己，稍有不妥，便会被贬惩处，甚至时常有“朝承恩，暮赐死”的事情发生。这样也就转到了诗的主旨上来了，夫妻不终，罪过在于做丈夫的。君臣不终，责任在于做皇上的。

《涧底松》是对不得志的寒俊深表同情，同时为国家不能物色贤俊以致埋没英才而深为叹惜。诗中描写生长在深山涧中的松树，高百尺而有余，几个人都抱不过来，是“天子明堂”的最好的栋梁之材。因为生长在没人发现的深涧底，就没有得到应有的重用。当时的士大夫，大体分为两种，一种是出身贵族大地主阶级的世族，他们虽然没有什么才能，但是由于袭

荫制度和家庭、社会关系作纽带，往往能得到高官厚禄；另一种人是通过科举考试进入仕途，他们常常受到前者的歧视、排挤甚至打击。白居易就属于后一种人，因此就对不得志的寒士们深表同情。白居易在诗歌中以涧底松与山顶草相对比，用来比喻“世胄躐高位，英俊沉下僚”的官场现象。白居易认为“貂蝉与牛衣，高下虽有殊；高者未必贤，下者未必愚”。而事实上往往是“沉沉海底生珊瑚，历历天上种白榆”。白居易沉重抨击门阀观念，同时为国家不能物色贤俊以致埋没英才而深为叹惜。

《上阳白发人》描写的是一位玄宗末年选入宫中，入宫时年方16，而如今已69岁的老宫妃。她入宫以后，还未看见过皇帝的面，被杨贵妃远远地瞥见，随即暗地里打入上阳宫，她这一生都是独自一人度过的。诗中说：“天宝五载以后，杨贵妃专宠，后宫人无复进幸矣。六宫有美色者，辄置别所。”这里的“置别所”就是打入冷宫，“上阳是其一也”。这位宫妃在上阳宫内过着秋夜残灯照壁，冷雨敲窗；春天闻莺啼惊心，见双燕生羡的悲凉孤独的生活。

白居易这首诗名义上是讥讽玄宗，实际上是讽谏当时的宪宗。诗人对历代皇帝在后宫里养着无数良家女子非常反感。当时宪宗时后宫宫女很多。元和四年他乘大旱求雨之机上疏宪宗，“请拣放后宫内人”。

因为在民穷财竭社会动乱的当时，后宫里养着这么一大批不能从事劳动的宫女，就要花费很大的财力、物力；而且后宫怨女颇多，也势必使社会上增多旷夫——大批良家女子选入后宫不能不影响社会上的婚嫁问题。白居易在上表宪宗的奏疏中就一针见血地指出：后宫这么多的良家女子，“上则虚给衣食，有供亿糜费之烦；下则离隔亲族，有幽闲怨旷之苦”。说得非常切中时弊。

《陵园妾》是和《上阳白发人》同类性质的诗篇。与上阳白发人相比，陵园妾的命运就更悲惨了，她们面貌像花一样可爱，而命运却如同树叶一样，“一奉寝宫年月多”，“青丝发落丛鬓疏，红玉肤销系裙纒”，“山宫一闭无开日，未死此生不令出”。可怜她们美丽的青春，就在日夜陪伴着帝王的尸体中度过了。在这所谓“皇恩浩荡”的帝王家，不幸的又岂止是这上阳白发人与陵园妾岂不闻“三千宫女胭脂面，几个春来无泪痕？”她们的境遇，实在是令人同情。

《红线毯》和《缭绫》，是为“忧蚕桑之赏”、“念女工之劳”而作的。纺织女工辛苦而劳累，“择茧缲丝清水煮，拣丝练绒红蓝染”，“丝细缲多女手疼，扎扎千声不盈尺”，她们千辛万苦地织成了巧夺天工的红线毯和缭绫，被地方官吏巧取豪夺后送进宫里。那“织为云外秋雁行，染作江南春水色”的缭绫，

被“广裁衫袖长制裙，金斗熨波刀剪纹”，成为舞女的衣裙；那“彩丝茸茸香拂拂，练软花虚不胜物”的红绣毯，作了“披香殿上毯”，舞女们在上面跳舞唱歌：“美人踏上歌舞来，罗袜绣鞋随步没。”诗人愤怒地谴责了那些“夺我身上暖，买尔眼前恩”的地方官吏，并且严正地指出：“地不知寒人要暖，少夺人衣作地衣！”

《杜陵叟》是感伤于农夫的困苦而作的。诗人以窥一斑而见全豹的手法，通过杜陵叟这个人物形象，反映了广大农民的不幸遭遇：

杜陵叟，杜陵居，岁种薄田一顷余。
三月无雨旱风起，麦苗不秀多黄死。
九月霜降秋早寒，禾穗未熟皆青干。
长吏明知不申破，急敛暴征求考课。
典桑卖地纳官租，明年衣食将何如？
剥我身上帛，夺我口中粟：
虐人害物即豺狼，何必钩爪锯牙食人肉！
不知何人奏皇帝，帝心恻隐知人弊；
白麻纸上书德音，京畿尽放今年税。
昨日里胥方到门，手持敕牒榜乡村。
十家租税九家毕，虚受吾君蠲免恩。
春天大旱，秋天早霜，使得麦苗未秀而黄死，稻

禾未秀而青干，自然灾害固然是农村凋敝、田家贫困的原因之一，然而诗人的揭示并不停留在这一层上，而是更深入地探究了农民饥寒交迫的主要根源——统治阶级的“急敛暴征”，正是这个原因造成了农民“典桑卖地”，倾家荡产，正是那些“虐人害物”的官吏“剥我身上帛，夺我口中粟”，才造成了农民的衣食无着。更为可恨的是：那个伪善的皇帝，在有人疏奏灾情之后，才假惺惺地表示一番恻隐之心：“白麻纸上书德音，京畿尽放今年税”；而地方官却为了考课取得好成绩，对农民进行严酷的敲剥，因而迟迟地把免税的诏书露布出去，一直等到“二家租税九家毕”的时候，里胥才把敕免的牒榜张贴出去。致使京畿广大灾民，空头承受皇上免税之恩。诗人严正地、激愤地揭露抨击了统治阶级的残暴，斥责他们是一班吃人肉的豺狼。

《卖炭翁》“苦宫市也。”所谓“宫市”，就是皇宫里派人到宫外集市上去购买宫中所需要的各种物品。根据史书记载，“宫市”制度起源于唐玄宗天宝年间，这时“宫中市外间物，令官吏主之，随给其直”，到唐德宗贞元以后，便派宦官为使，“率用直百钱物买人直数千物，多以红紫染故衣，败缯，尺寸裂而给之，仍索进奉门及脚价钱”，可以看出他们“买”物超其所值，而付给对方的却是一些没用的旧衣物、碎布

头，却反收其他一些钱，甚至把东西拿走，却不给一点报酬，所以每当宫中派人出来买东西时，一些买卖的人家避之唯恐不及，纷纷撤市关门，不敢露面。可以看出，这根本不是买东西，而是强抢。韩愈曾一针见血地道出它的实质：“名为宫市，而实夺之。”而卖炭翁就是无数被掠夺者中的一个：

卖炭翁，伐薪烧炭南山中。
满面尘灰烟火色，两鬓苍苍十指黑。
卖炭得钱何所营？身上衣裳口中食。
可怜身上衣正单，心忧炭贱愿天寒。
夜来城外一尺雪，晓驾炭车辗冰辙；
牛困人饥日已高，市南门外泥中歇。
翩翩两骑来是谁？黄衣使者白衫儿；
手把文书口称敕，回车叱牛牵向北。
一车炭，千余斤，宫使驱将惜不得。
半疋红纱一丈绫，系向牛头充炭直。

这位可怜的老汉，在南山中辛苦打柴并烧成了炭，弄得满脸都是尘灰，变成了烟火的颜色，鬓角的头发都白了，双手被炭弄得漆黑。在下了一夜大雪之后，驾起牛车，拖上一车木炭，忍着饥饿，冒着严寒，赶到市南门外，等待着买主。因刚下过一场大雪，雪后的

寒冷可想而知。在这种天气里，身上衣着单薄的老人却希望天气再冷一些，好让这车炭卖个好价钱，也好买件御寒的衣服，再吃一顿饱饭，也好维护一家老小的生活。不料却过来两个骑马的人，一个是“黄衣使者”（就是宦官），一个是“白衫儿”（流氓无赖），两人凶神恶煞般地把千斤重的一车木炭强行拉进宫去，只拿出来半匹的红纱和丈余的绫罗，把它系在牛头上只当是付这车炭钱了。这位老人辛辛苦苦地劳动了许多天的成果，就落得了这么一点不能吃不能穿的东西，这与光天化日之下明目张胆地抢劫有什么区别？简直是强盗。现在看来抢东西的是宦官和仗势帮凶的无赖，可是那罪魁祸首就是皇帝。这首诗批判的矛头就是指皇帝——最大的强盗。

《秦吉了》是一首哀痛冤民的诗。诗中这样说：“昨日长爪鸢，今朝大嘴鸟，鸢捎乳燕一窠覆，鸟啄母鸡双眼枯。鸡号坠地燕掠去，然后拾卵攫其雏。”事情发生以后，凤凰高高在上，一无所知；秦吉了熟视无睹，尸位素餐，燕与母鸡陷入有冤无处诉的绝境……。在这首诗里，比喻比较贴切：以大嘴鸟、长爪鸢比喻残害人民的贪官污吏、奸臣权贵；乳燕、母鸡、鸡蛋均比喻身受伤害欺凌而无处告状的劳动人民；会说话的秦吉了比喻应当负责上报、直言不讳的谏官侍臣；百鸟之王的凤凰比喻国君。这是当时黑暗社会

的一个缩影。

《新丰折臂翁》“戒边功也”。在这里的“边功”原是指开疆拓土之功劳。白居易在这首诗里所要戒的“边功”，是指对边疆少数民族的侵略行为，警戒边关守将不要为了邀功请赏而无缘无故地挑起边疆战火。诗中咏的是天宝末年，宰相杨国忠为了讨好喜好武功的唐玄宗以巩固自己的地位，先后征集了29多万人去侵略云南的白族人民，结果全军覆没，无一生还。杨国忠在强征壮丁时，怕壮丁半途逃走，便给他们带上木枷。诗中所叙的这位断臂老人，就是在他年青的时候，为躲避这种惨无人道的兵役，夜里偷偷地用大石鎚把手臂打断。诗人做这首诗时，老人已89多岁了，但他“终不悔，且喜老身今独在。不然当时泸水头，身死魂飞骨不收”。这时正值西南的边将，又想挑起边衅。诗人本着惩前毖后的思想，借新丰折臂翁自残保命的往事，警戒边将不要穷兵黩武，希望皇上要三思，不要轻易用兵，陷民生于战乱之中，招致人民的怨恨，危及封建王朝的统治。

《新乐府》反映的问题相当广泛，包括了政治、经济、文化、国防、风俗等等，的确体现了“为臣、为民、为物、为事”的特点。比起李绅、元稹的“乐府新题”的思想要深刻得多，所以白居易颇有自得之意。他说：

一篇长恨有风情，十首秦吟近正声。
每被老元偷格律，苦教短李伏歌行。
世间富贵应无分，身后文章合有名。
莫怪气粗言语大，新排十五卷诗成。

本诗有两段诗人的自注，值得注意。在“每被老元偷格律”句下有注释说：“元九向江陵日，尝以拙诗一轴赠行，自后格变。”这就意味着元稹到达江陵以后，写诗风格的改变，是受白居易诗作的影响。在“苦教短李伏歌行”句下注释道：“李二十常自负歌行，近见予乐府五十首，默然心服。”这完全是可能的，就其思想内容来说，元稹、李绅的诗作略逊一筹。但从艺术形象来说，似乎不够生动，大有“以文为诗”的味道。当然，这不能不说是《新乐府》的弱点。

九、谪居江州

元和八年(公元813年)夏天，白居易“丁忧”期满。按照惯例，除服后就该补官，而白居易到次年冬天，才被朝廷召回长安，拜为太子左赞善大夫。

赞善大夫隶属于东宫，唐代的东宫官属，不准过问朝政。赞善大夫的主要职务是协助左德对太子进行“讽谕规谏”，事实上事情很少，故白居易称之为“冷宫”。当权者把白居易搁在东宫，是别有用心的。因为这一闲职使得对国家政事有着远见卓识而急于兴利除弊、对文武大臣祸国殃民勇于揭发批判而奋不顾身的白居易，失去了在朝廷中参政的权利。

这时的白居易心情极其苦闷，他胸怀治国安邦的抱负，但却没有机会实施。在他看来，与其做这毫无发言权的“冷宫”，还不如不作的好。在赠友李绅的一首七律中，他很含蓄地流露了这种想法：

病身初谒青宫日，衰貌新垂白发年。

寂寞曹司非热地，萧条风雪是寒天。

远坊早起常侵鼓，瘦马行迟苦费鞭。

一种共君官职冷，不如犹得日高眠。

李绅是白居易的好友，元和八年暮春回长安，他此时

任国子助教。国子助教也是一个没有职权的闲职。

元和十年(公元815年)正月，元稹由唐州回到江陵府，然后入京。白居易由于政治上失意，加之心情苦闷，遂常和元稹、李绅去城南野游，以排除心中的不快。长安城的南郊，当时是风景秀丽的游览地方。南有终南山、雪岩、玉案、圭峰、紫阁诸峰并列，气象万千。在这广阔地区中还有许多名刹古寺。他们常常在此饮酒作诗，流连忘返。有时白居易还鼓动元、李二人等天黑再往回走，“更劝残杯看日影，犹应趁得鼓声归”。三人常常沉醉在这山光美景之中。

三月二十五日，元稹诏授通州司马。二十九日，白居易送别到户东蒲池村。白居易有诗曰：“蒲池村里匆匆别，沔水桥边兀兀回。行到城门残酒醒，万重离恨一时来。”同时觉得意犹未尽又写了《重寄》。

“萧散弓惊雁，分飞剑化龙。悠悠天地内，不死会相逢。”可见对元稹的不幸遭遇，感到愤愤不平，可又无可奈何。

同年夏天，京城长安发生了一起非同寻常的事件，这次事件是对他生活的一次大的冲击。

这年春天，蔡州刺史吴元济叛唐，宪宗命令宣武等十六道进军讨伐。平卢节度使李师道暗中与吴元济勾结，他派遣奸人募盗十人攻河阴转远院，杀伤十余人，烧钱帛39余万缗匹，谷3万余斛。目的是威胁

朝廷罢兵，以解吴元济之围。人情稍有恐惧，但宪宗不为所动。

自去年冬天李吉甫暴病死后，用兵讨伐吴元济之事，由宰相武元衡主持。李师道阴谋派人刺杀他和主战大臣御史中丞裴度。恒郢节度使王承宗遣牙将尹少卿奏事，为吴元济游说，尹少卿在书中言辞不逊，当时就被武元衡叱斥出去。而后王承宗又写信诋毁武元衡，可是武元衡毫不退让，矛盾已经到了白热化的境地。

六月初三日，天还未亮，武元衡入朝，由住所走出靖安坊的东门时，突然有贼从黑暗处以箭射之，随从们都吓得一哄而散，贼人抓住武元衡的马而杀死了他。然后割下他的头颅而逃走。大约也在这个时候，另一伙贼人在通化坊击伤裴度的头部，裴度从马上摔到沟里，幸亏毡帽厚，刀才没有破进去，得以不死。

事情发生之后，京城大骇，人心惶惶，不可终日。白居易更是义愤填膺，怒发冲冠。他认为如此行为，不能容忍。在京城里刺杀丞相，是对皇权的蔑视，是朝廷的莫大耻辱。于是不顾职权的局限，首先上书追查凶手，要求洗刷国耻，以肃法纪。然而诗人这种正义举动，却触怒了以宰相韦贯之为首的官僚集团。他们早就对白居易那些针贬时弊、揭露贪官污吏的讽喻诗和他的所作所为不满，于是他们和宦官集团联合起

来借机报复，说他“以官官非谏职，不当先谏官言事”，要定他的罪。正在这个时候，有人乘机散布谣言，说白居易浮华无行，其母因看花堕井而死，而白居易却作“赏花”及“新井”诗，甚伤名教。这样不孝的人不能陪太子读书，也不宜在京城里任职。两事凑在一起，舆论又是如此，宰相遂奏贬为江州（辖境相当今江西九江市、德兴、彭泽、湖口、都昌等地）刺史。

下诏之日，中书舍人王涯又上书谏阻，他认为白居易所犯罪状严重，不宜治理州郡。于是朝廷又追回诏书，降级改贬为江州司马。

就这样，白居易终于被恶势力逐出了京城。这次遭贬，是白居易进入仕途以来遭受的一次最沉重、最严酷的打击，这也成为他一生的一个重大的转折点。诗人的失意心情是可想而知的，“壮心徒许国，薄命不如人！才展凌云志，俄成失水鳞。”

官场的失意、社会的黑暗使诗人的思想和生活都起了很大的变化。自此以后诗人有了“知足保和”、“独善其身”的念头。

既然无法“为云龙、为风鹏，勃然突然，陈力出击”，那么只好“为雾豹、为冥鸿，寂兮寥兮，奉身而退”了。

唐代的制度规定，凡贬谪官吏奉诏之后，须立即起程，不得延误。白居易奉诏的第二天，便匆匆离开

长安。那天早晨到昭国坊来送行的，只有李建一人，白居易深为感动：

秋日正萧条，驱车出蓬荜。
回望青门道，目极心郁郁。
岂独恋乡土，非关慕簪绂。
所怆别李君，平生同道术。

诗中的李君，就是李建，诗人作此诗一来表达对李建能来送他的感激之情，同时也流露出对京城的无限留恋之情。他回想起28年前，第一次来到长安，那时的情景还历历如在眼前。物换星移，29年多过去了，他在长安几进几出，直到现在他才真正品味出其间的滋味，事业还未成就，毁誉的流言已出；见解还未传闻于世，而诽谤的污言秽语早有人备好。宰相被刺，满朝震惊，不知所措，自己挺身而出，禀明真相，追查凶手，不但无功，反而获罪。他对前途充满了渺茫无望之情。

一出长安，白居易便沿着蓝田路行进。心情的沉重，加上旅途的劳累，79里的蓝田路走下来，诗人已经是“人烦马蹄累”，旅途的劳累更引发起诗人的乡国之思与身世之感。下面的二首就是诗人为描述他当时的心绪而作的：

《初贬官过望秦岭》

草草辞家忧后事，迟迟去国问前途。
望秦岭上回头立，无限秋风吹白须。

《途中感秋》

节物行摇落，年颜坐变衰；
树初黄叶日，人欲白头时。
乡国程程远，亲明处处辞；
唯残病与老，一步不相离。

诗人已进不惑之年，在这秋风萧落的情景之中，凄怆之情，油然而生。

到达商州后，白居易在商州驿馆住了三天，等候家人的到来，然后继续进发。走到武关南三四里处，见到元稹题山石榴花诗。武关，离商州189里，位于商山叠峰重嶂之间，地势十分险要，商山有“七盘十二纒”之险，峰回路陡。白居易面对这雄伟的山势，幽美的景色，留连不忍离去。此时他才懂得四皓为什么要在这里隐居：“向无如此物，安足留四皓？”他走进了皓庙，瞻仰了精美的雕像，对这四位先贤肃然起敬。同时联想到自己，何以意如此坎坷，感到自己实在是碌碌无为：“卧逃秦乱起安刘，舒卷如云得自由。若有精灵应笑我，不成一事谪江州。”

途中，白居易碰到了一位安南进贡红鹦鹉的使者。他观赏了这个羽色绚丽而且能言的鸟，深深同情鹦鹉的遭遇，尽管它巧于辞令，却永远也脱离不了笼槛的生活。诗人由此联想到自己写了一首小诗，表达了自己的感受和渴望自由的心情：

安南远进红鹦鹉，色似桃花语似人。
文章辨慧皆如此，笼槛何年出得身？

八月初，白居易抵达襄阳。襄阳是个大都，与樊城隔江对峙。汉江从西南流向东北，沿江山峦起伏，形势雄峻。诗人在二十二三岁时，曾随父在这里生活了约两年时间，一切对他来说都十分熟悉。所以他说：“旧游都似梦，乍到忽如归。”他特意跑到住过的东郭宅去看一下，却物在人非了，“东郭蓬蒿宅，荒凉今属谁？故知多零落，闰井亦迁移。独有秋江水，烟波似旧时！”他不禁慨叹人事变幻大快了。

白居易在襄阳停留的几天，特别想念元稹，写过《寄微之三首》，感情真挚。例如第二首云：

君游襄阳日，我在长安住。
今君在通州，我过襄阳去。
襄阳九里郭，楼雉连云树。

顾此稍依依，是君旧游处。
苍茫蒹葭水，中有浔阳路。
此去更相思，江西少亲故。

在襄阳稍事休息以后，白居易便弃马登舟，顺汉水而下江陵。为了赶路，他昼夜兼程：“烟淡月濛濛，舟行夜色中。江铺满槽水，帆展半橈风。”然而天气却不遂人意：“江云暗悠悠，江风冷飕飕，夜雨滴船背，夜浪打船头。”当白居易在鄂州停舟登陆时，听说洛阳发生了变乱。主要还是李师道为了策应吴元济发动的。当时吴元济的兵临近洛阳东郊，留守吕元膺把防御兵调至伊阙屯扎。李师道利用留守院潜伏叛军数十百人，预定要纵兵抢掠，焚烧宫阙，以动摇人心。因有人告发，留守吕元膺处置果断，未酿成事故。白居易《登鄂州白雪楼》诗云：

白雪楼中一望乡，青山簇簇水茫茫。\$
朝来渡口逢京使，说道烟尘近洛阳。

他所说的“烟尘近洛阳”即指这次变乱而言。鄂州的白雪楼，得名已久。楼在钟祥县城西，建于绝壁之上，下临汉江。因此势高拔，宜于远眺，过路之人，无不登临一望。

路经鄂州，因友人设宴，白居易第一次登上了黄鹤楼。宴罢，共同凭栏远望。龟山、鹦鹉洲、头陀寺尽收眼底，引发思绪茫茫。一时快慰，岂能排除难忘之忧：“总是平生未行处，醉来堪赏醒堪愁。”

白居易的船离开鄂州，便在长江里航行了。江面宽阔，水势平稳。无风时，浏览两岸景色，也颇为惬意；有风时，船不得行走，靠岸避之，白居易只得到岸上走走，以打发烦闷：

虎蹋青泥稠似印，风吹白浪大于山。

且愁江郡何时到，敢望京都几岁还？

白居易还未到江州，就想到回长安去，说明诗人未甘心退出政治舞台。在船上，他写的《放言五首》组诗最能反映当时他的思想活动。

初冬时节，白居易经过长途跋涉，终于到达浔阳（古县名，治所在今九江市）城外。白居易作过翰林学士、天子的近臣，而且诗名满天下，自然非一般司马可比。再者，这种贬谪往往是临时性的，随时都可能入朝再居高位。地方上的刺史、县令对这种贬谪官，大都不愿或不敢要求过多，有时反而给予一定的礼遇。白居易到达江州的时候，江州刺史便率领府内人员出郭相迎来了，对崔使君的礼遇，诗人深为感动：

浔阳欲到思无穷，庾亮楼南湓江东。

树木凋疏山雨后，人家低湿水烟中。
菰蒋餒马行无力，芦荻编房卧有风。
遥见朱轮未出郭，相迎劳动使君公。

唐元和年间的江州，属江南西道，领浔阳、彭泽、都昌三县，州治设在浔阳。浔阳在长江南岸，是江西的一个港口，当时的商业颇为繁华。同时它也是一座古城，历史名胜很多。州司马的职务主要是协助刺史处理州务。但只掌握法令政策，不做具体工作，也不负具体责任，很是清闲。每天只是喝喝酒，下下棋，写写诗，余暇的时间逗侄儿阿龟玩耍。有时诗人还清扫一下庭院，栽种些花木，他种了许多山樱桃树：

亦知官舍非吾宅，且斫山樱满院栽。
上佐近来多五考，少应四度见花开。

元和十一年春天，是白居易到江州后的第一个春天，可是诗人心情仍很落寂：

雪消冰又释，景和风复暄。
满庭田地湿，荠叶生墙根。
官舍悄无事，日西斜掩风。
不开庄老卷，欲与何人言。

这时期他读了一些道家的书籍，除了读道家的书以外，也看佛经，常常把两者参照起来，解释一些不能解释的问题。例如他说：

了然此时心，无物可譬喻。
本是无何乡，亦名不用处。
行禅与坐忘，同归无异路。
白注云，道书云，无何有之乡。
禅经云，不用处。二者殊名而同归。

这说明此时道家和佛家的思想在指导他的生活。二月白居易往游二林寺，在山中住了15天。白居易尽管是“身闲易澹泊，官散无牵道”，但他还是很关心淮西的战事，念起“智士劳思谋，戎臣苦征役”。而感到内心不安。

在江州的日子，诗人还将自己过去所作的899多首诗歌，整理編集。在给元稹的信中，诗人详细地叙述了整理情况：

“检讨囊衣中，得新旧诗，各以类分，分为卷目。自拾遗来，凡所适、所感，关于美刺兴比者；文自武德迄元和，因事立题，题为新乐府者，共一百五十首，谓之‘讽喻诗’。又或退公独处，或移病闲居，知足保和，吟玩情性者一百首，谓之‘闲适诗’。又有事

物牵于外，情理动于内，随感遇而形于叹咏者一百首，谓之‘感伤诗’。又有五言、七言、长句、绝句，自一百韵至两韵者四百余者，谓之‘杂律诗’。凡为十五卷，约八百首。”

作为一个政治家，白居易是怀才不遇的；但作为一个诗人，他却是成功的，取得了杰出的成就。对此，诗人感到聊以自慰：

一篇长恨有风情，十首秦吟近正声。
每被老元偷格律，苦教短李伏歌行。
世间富贵应无分，身后文章合有名。
莫怪气粗言语大，新排十五卷诗成。

白居易到江州的初期，思想很不稳定，因第一次经受贬谪，总觉不是滋味。他自己曾有过比喻：

“伤禽侧翅惊弓箭，老妇低颜事舅姑。”

同时他对江南的生活，感到有不惯，因而有时怀念家乡：

江人授衣晚，十月始闻砧。
一夕高楼月，万里故园心。

不过，他也努力在克制自己，以尽可能适应新的

环境：

“若不坐禅销妄想，即须行醉放狂歌。”

入冬以后，心情渐渐平静下来。因为接到元稹的《叙诗寄乐天书》，引起了他对诗歌问题的思考。他回溯了古代诗歌的创作发展轨迹，并结合自己创作实践，阐明对诗歌创作的意见，形成了比较完整的“诗论”，这就是著名的《与元九书》。

《与元九书》中所阐述的诗歌理论，是白居易对自己诗作进行分析、总结而写成的。但他所提出的理论，却具有普遍意义，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是对中国古典现实主义诗歌的分析和总结。他把早已存在于无数诗人创作实践中的感受，予以总结，提高到理论基础，这对中国古代诗歌的发展是有指导意义的，特别是对现实主义文学的发展，起了一定的指导作用。

然而遗憾的是，白居易在提出诗歌应该“上补时政之阙”、“下导人情之塞”的主张以后，并没有能在自己的创作实践中加以贯彻，写出更多的揭露社会弊病、反映民生疾苦的诗作。社会的腐朽、政治的黑暗，忠言而被诽谤，放逐落拓江湖的遭遇，迫使他“销沉昔意气，改换旧容质”，“从容于山水诗酒间”。在这一时期，白居易写下了大量的“吟玩情性”的诗篇。这些诗篇，或则吟咏口腹之享，天伦之乐；或者叙写春花秋月、夏雨冬雪，寄兴抒情；有的则是抒发登山

临水，访道参禅的体会；有的则是吟咏栽花修树、养鱼种荷的乐趣；还有不少的诗篇侧重于放歌、饮酒、赋诗、品茶、弹琴之乐。

通过白居易这一时期的诗作，我们可以看出诗人在江州的很长一段时间，确实是过着“知足保和”的恬然而悠然自乐的生活。“疏散郡丞同野客，幽闲官舍抵山家。春风北户千茎竹，晚日东园一树花。小残吹酷尝冷酒，酒炉敲火炙新茶。”悠闲自在的生活，消磨了他的斗志，诗人有时也产生过归隐田园的想法。

白居易本是个功名心和进取心都极强的人，初入仕途曾想一展平生之志，济民安邦。谁曾想残酷的现实，却让他屡受挫折，频遭诽谤，几起几落，现在放逐到这偏远的江州，再无机会参与朝政，扬善除恶，诗人把满腔的悲愤，埋在心底，寄情于诗稿。但诗人那颗忧国忧民的心却从未平静过。

秋初，其兄白幼文从宿州符离来到江州，随行一起来的还有族中的“孤幼弟侄”六七人。这时的白幼文因病已不能从政，来江州之前一直住在符离家中养病。对于兄长的来临，白居易十分高兴，精神上也得到了极大的安慰。他在给崔群的答信中说：“前月中长兄从宿州来，又孤幼弟侄六七人皆自远至，日有粝食，岁有粗衣，饥寒获同，骨肉相保，此亦委顺之处，益自安也。”白幼文在江州没住多久，便又回到下邳

故里去了。

白居易是北方人，不习惯南方的秋热，有时常去百花亭露宿赏月。百花亭在江州府治东，原为梁刺史郡陵王纶所建。梁元帝的《登光州百花亭怀荆楚》诗有句云：“落花洒行路，垂杨拂砌尘。”可见亭的周围是个鲜花似锦、绿柳垂金的所在。

深秋的一天，白居易送客湓浦口，秋风萧萧，草木摇落，雁阵南翔。江岸上，枫树林立，一簇簇枫叶犹如一滩滩殷红的血；水边，芦荻丛生，片片黄叶在秋风中打战，团团荻花，纷纷扬扬，随风飘转，有的偎依上行人的衣袖，有的浮躺在水面上，顺流而去；江中，橹棹棹咽，“吱呀”之声不绝于耳；道路两旁，衰草远接，蛛丝像剪不断、理还乱的愁绪……

这时，白居易“闻舟中夜弹琵琶者。听其音，铮铮然有京都声。问其人，本长安倡女，尝学琵琶于穆、曹二善才，年长色衰，委身为贾人妇。遂命酒，使快弹数曲。曲罢悯默，自叙少小时欢乐事，今漂沦憔悴，转徙于江湖间。”从琵琶歌妓的沦落，联系到自己“昔为京洛声华客，今作江州潦倒翁”的遭遇，发出了“同是天涯沦落人”的感叹，于是写下如此长句，“歌以赠之，凡六百一十六言，命曰《琵琶行》”。这首诗，是白居易叙事诗中又一首影响巨大、脍炙人口的力作。这首诗看似纪实，但又不完全纪实，他把“长

安倡女”典型化了。白居易秋夜送客，遇见倡女，可能确有其事，但倡女的形象、经历，倒不一定像诗中所塑造的那样。作为诗中的倡女艺术形象，真实地反映了社会本质特征，这说明白居易已经掌握了现实主义创作方法的基本艺术手法，从这一点来说，他超越了同时代的一些诗人。

诗人首先借景抒情，以描绘秋风萧瑟、草木摇落、水江浩茫、冷月惨淡的凄凉景色，来渲染离别时的悲凉心情，也点明了时间、地点：

浔阳江头夜送客，枫叶荻花秋瑟瑟。
主人下马客在船，举酒欲饮无管弦。
醉不成欢惨将别，别时茫茫江浸月。
忽闻水上琵琶声，主人忘归客不发。

这琵琶声为琵琶女的出场打下了铺垫。于是“寻声暗问弹者谁，琵琶声停欲语迟”。“欲语迟”细致入微地刻画了琵琶女犹豫不决、欲说还休的心理状态。“千呼万唤始出来，犹抱琵琶半遮面”这一千古名句，更是淋漓尽致地描绘出琵琶女羞涩、矜持的风姿。

本诗在刻画人物形象上，运用细节的真实和情节的概括相结合的手法，把一个倡女写活了。如：

……

沉吟放拨插弦中，整顿衣裳起敛容。
自言本是京城女，家在虾蟆陵下住。
十三学得琵琶成，名属教坊第一部；
曲罢曾教善才服，妆成每被秋娘妒。
五陵年少争缠头，一曲红绡不知数。
钿头云碧击节碎，血色罗裙翻酒污。
今年欢笑复明年，秋月春风等闲度。
弟走从军阿姨死，暮去朝来颜色故。
门前冷落鞍马稀，老大嫁作商人妇。
商人重利轻别离，前月浮梁买茶去。
去来江口守空船，绕船明月江水寒；
夜深忽梦少年事，梦啼妆泪红阑干。

……

他在描写人物形体动作时，运用细腻的细节刻画；他写人物生活经历时，便运用高度概括的语言。这样结合起来，人物形象具体生动，人物命运的发展，也交代得清清楚楚，故而他笔下的人物形象是丰满的、生动的、感人的。

这首诗的重要之笔，是写琵琶弹出的曲调声音；当然写琵琶弹出的曲调，也是为了描写这位倡女。诗人用“转”、“拨”、“拢”、“捻”、“抹”、“挑”、“画”等一连串的准备到弹奏结束的动作，准确而传神地表

现了琵琶女的身手不凡。而这一切，都紧扣着一个“情”字。“弦弦掩抑声声思，似诉平生不得志”，这是正面描写琵琶女的情。接着诗人描写琵琶女演奏技艺的高超，一连用了八个比喻，把无形的、令人难以捉摸的乐声用人们熟悉的声音加以表现，形象而又真切。更重要的是，诗人通过一组比喻句，充分表达了自己的感情：

……

轻拢慢捻抹复挑，初为霓裳后六么。
大弦嘈嘈如急雨，小弦切切如私语。
嘈嘈切切错杂弹，大珠小珠落玉盘。
间关莺语花底滑，幽咽泉流冰下难。
冰泉冷涩弦凝绝，凝绝不通声暂歇。
别有幽愁暗恨生，此时无声胜有声。
银瓶乍破水浆迸，铁骑突出刀枪鸣。
曲终收拨当心画，四弦一声如裂帛；
东船西舫悄无言，唯见江心秋月白。

这里用的急雨、私语、珠落玉盘、泉流、水浆迸、刀枪鸣、裂帛等词语，都十分地形象化，而且是人们生活中比较熟悉的，只要一听，便可以联想起那种音乐氛围，所以很容易打动读诗的人。

中国的诗歌传统写法是借景抒情，而这首诗先借事抒情。白居易把“倡女”的曲折而不幸的身世，与自己遭受排挤、贬谪的生活，比照起来看，所以容易引起别人的感情共鸣。诗中“同是天涯沦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识”两句，千百年来流传于人们的口头上，成了生活中常常使用的警句。这两句诗也道出了诗人与歌女同病相怜的根由。虽然白居易的出身、社会地位和生活道路与琵琶女相去甚远，但他们沦落天涯的遭遇，又何其相似！因此，这两句诗，把对琵琶女的无限同情，对自己被贬的满腔悲愤，以及对封建社会冷酷黑暗现实的深刻感受，完全交织在一起了！接着诗人也和盘托出了自己“谪居卧病浔阳城”的苦闷心情：

浔阳地僻无音乐，终岁不闻丝竹声。
住近湓江地低湿，黄芦苦竹绕宅生。

而听到的是杜鹃啼鸣的悲戚，猿猴哀号的惨声，聒耳的山歌村笛……在那种情景之下，也只好取酒独倾，借酒浇愁愁更愁了。

最后一部分写诗人的悲戚。当歌女也了解了诗人的身世后，更加伤悲，以同为天涯沦落人的感情来重弹琵琶，于是“……弦转急，凄凄不似向前声”，诗

人听后，完全融入到伤感的氛围之中，更是泣不成声，泪湿青衫！这首诗以听琵琶开始，又以听琵琶结束，前后呼应，浑然一体。

白居易的《琵琶行》和《长恨歌》一样，都具有相同的特点，“自然流畅，情致曲尽”。他的长韵大篇，无不顺适恰当，毫无牵强拼凑之感而是一气呵成。正因此，“开元法曲无人记，一曲琵琶说到今”。

白居易在江州的第二年，情绪更加低落，牢骚满腹。此时他总的思想只有一个“安时顺命”，这一点他在给好友杨虞卿的信里，阐述得最为清晰：“……师皋，人生未死间，千变万化。若不情恕于外，理遣于中，欲何为哉？仆之是行也，知之久矣。自度命数，亦其宜然。凡人情通达则谓由人，穷塞而后信命。仆则不然。十年前，以固陋之姿，琐劣之艺，与敏手利足者齐驱，岂合有所获哉？然而求名得名，求禄行禄，人皆以为能，仆独以为命。命通则事偶，事偶则幸来。幸之来，尚归之于命；不幸之来也，舍命复何哉？所以上不怨天，下不尤人者，实如此也。……今且安时顺命，用遣岁月；或免罢之后，得以自由，浩然江湖，从此长往。……”

一个封建社会的士大夫，当他无力摆脱困境的时候，也只有归之于命运，然后采取逃避，实质上也就是屈服。在元和十一年快要过去时，白居易写了一首

《岁暮》诗，把自己的思想归纳一番，倒是非常准确，也很符合实际：

已任时命去，亦从岁月除。
中心一调伏，外累尽空虚。
名宦意已矣，林泉计何如？
拟近东林寺，溪边结一庐。

另外，还有首《四十五》诗，是特意纪念自己的年龄的，诗云：

行年四十五，两鬓半苍苍。
清瘦诗成癖，粗豪酒放狂。
老来犹委命，安处即为乡。
或拟庐山下，来春结草堂。

同时，在他寄给李逢吉、崔群、钱微的律诗中，也表示了引退的决心：“官满更归何处去？香炉峰在宅门前！”

元和十二年(公元817年)春天，白居易在庐山香炉峰与遗爱寺之间，新建了一座草堂。这座草堂，共分三间，中间为过厅，前后都有门，也就是说东西有两间屋子，前后有窗，共四扇。如果是酷热的夏季，

就打开北门北窗，让凉爽的山风吹进来。冬天为了接纳阳光，就打开南窗，敞开南门，这样可以使屋里暖和一些。木头作柱子时就只是把皮剥了，也没有涂上红漆，墙也是泥抹的，也没有刷白，门前的台阶是石头铺的，窗户用芦苇做成的方格糊上纸而已，门前有一个小院，是用细竹子夹成的，这一座草堂，构造朴素而雅致。

草堂里面，有木床四张，屏风两面，诗人常弹的一张琴放在东屋，西屋算是书房，有儒、道、佛三大教的书诗各两三卷。陈设简单而富有古趣。

草堂周围，前面有一片平地，方圆有十丈左右(相当于现在所说的一分地)。中间有一个平台，占这片地不到一半的面积。平台的南面有一个近似方形的水池，大约是这平台的两倍。池边都是山竹野花，池子里生有白莲，还有许多小鱼游来游去。再往南，就是一条天成的石涧，夹涧而生许多参天古松，粗的两个人都抱不过来。高枝可触，低枝拂潭水，像一幢楼似地竖直着。松树下杂生许多灌木，还有许多说不出名的藤蔓植物。日月光照不到地面，即使是炎热的夏季，这树下也像初秋那么凉爽。地面上常走的地方都铺上石块，为了出入方便，不沾泥土。草堂往北不足十米，就是层崖积石，生了许多奇花异草，像地毯一样铺满了山。绿荫蒙蒙，朱实离离，还不知这些果子是什么

名，只知四季常有。左为飞泉下泻，右山有名茶。堂东瀑布不大，水悬十尺，从山上直落南涧。早晚一片雾水茫茫，如同仙境，夜里山泉流水，与琴声溶成一曲自然畅快的绝唱。

白居易是这样描写的：“……堂西倚北崖右趾，以剖竹架空，引崖上泉，脉分钱悬，自檐注砌，累累如贯珠，霏微如雨露，滴沥漂洒，随风远去。其回傍耳目杖屦可及者，春有锦绣谷花，夏有石门涧云，秋有虎谿月，冬有鑪峰雪；阴晴显晦，昏旦含吐，千变万状，不可殚纪。……”真是风光旖旎，有世外桃源的感觉。

元和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白居易搬进了草堂，他这时心情虽不好，但又无法，他已有意归隐了，“结庐在人境，而无车马喧。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他打算“宦途自此心长别，世事从今口不言”，“仰观山，俯听泉，傍睨竹树云石……左手引妻子，右手抱琴书，终老于斯”当隐士了。

元和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白居易奉诏为忠州刺史。这是白居易盼望了几年的消息，终于来了。白居易心里明白，这完全是现在为丞相的好友崔群鼎力相助的结果，所以给崔群写去一首感谢诗，辞意极其恳切：

提拔出泥知力竭，吹嘘生翅见情深。

剑锋缺折难冲斗，桐尾烧焦岂望琴。
感旧两行年老泪，酬恩一寸岁寒心。
忠州好恶何须问，鸟得辞笼不择林！

诗人对这次迁官是比较满意的。一来贬谪期限缩短了，二来是“尽室得生还”，心里有说不完的高兴：“生还应有分，西笑向长安！”

白居易离开江州之前，还去探视了遗爱草堂。看看亲自设计的茅屋，亲自栽种的花木，亲自参加开凿的池塘，有说不尽的依恋之情。曾写过《别草堂三绝句》，诗中云：

三间茅舍向阳开，一带山泉绕舍回。
山色泉声莫惆怅，三年官满却归来。

次年正月，白居易便带领全家，辞别了江州，乘船溯江而上，过三峡，入四川，到忠州上任去了。

江州，属江西观察使管辖，治所设在洪州（今江西南昌），当时又称钟陵。过了旧历年后，白居易一路沿着赣江湖江而上，船至南昌，拜见了江西观察使裴堪。裴堪优礼相待，并送给白居易鶺鴒衔、瑞草、绯袍、鱼袋。白居易当时是下州司马，官阶是从六品下，不够著绯，可是唐制准许“借绯”，故裴堪赠之。裴堪给

白居易鼓舞很大，他当即向裴堪表示了决心：“他日秉钧如见念，壮志直气未全销。”临离开南昌的时候，裴堪在滕王阁上盛宴饯别。裴堪并不是对所有的司马都是如此，而是景仰白居易的诗名。白居易对裴堪的深情厚意，真是有些感激涕零了：

新授铜符未著绯，因君装束始光辉。
惠深范叔绨袍赠，荣过苏秦佩印归。
鱼缀白金随步跃，鹞街红绶绕身飞。
明朝恋别朱门泪，不敢多垂恐污衣。

忠州又称南宾郡，户仅六千，是个小郡，白居易对它的最初印象颇为不佳。他有诗云：“一只兰船当驿路，百层石磴上州门。”做这个地方的长官，也很不愿意，但唯一让他心慰的是终于将青衫换作红袍——刺史了。何况这样以后改官就比较容易了，回京也大有指望了。所以尽管心中难免有去国更远的乡关之思，但总不如当年离京南下后和初到江州那一年时那么沉郁凄怆之甚了。

十、重回长安

元和十五年(公元829年)正月二十七日,唐宪宗暴死于中和殿,实际是被太监陈弘志所害。太子李恒在宦官梁守谦和王守澄的拥戴下登上了皇位,史称唐穆宗。

白居易听到宪宗突然驾崩的消息,异常悲愤,在《奉酬李相公见示绝句》下自注云:“时初闻国哀。”诗中有句云:

“涕泪满襟君莫怪,
甘泉侍从最多时。”

这一年的夏天,白居易在做了一年多的刺史以后,被朝廷召回长安,任命为尚书司门员外郎。不久又升任主客郎中知制诏。“知制诏”是替皇帝写“诏旨敕制”的官。据任命白居易的“制诏”来看,是因为新即位的穆宗(李恒)看中他的词赋之才,把他比为当世的司马相如。这次从忠州召来回京,也是要借重他的文学才能。

穆宗长庆元年(公元821年)三月,朝廷举行进士考试,由礼部侍郎钱徽主考。事前西川节度使段文昌保荐杨浑之,翰林学士李绅保荐周汉宾,钱徽均置之不理。揭晓后二人榜上无名,中选的是李宗闵的女婿苏巢、杨汝士的弟弟杨盈士等十四人。段文昌不

服，于是向穆宗上疏此次考试，中选的都是公卿子弟，其中必有舞弊情由，应重新考试。穆宗向李德裕、元稹、李绅等征询意见，他们三人因和李宗闵有私怨，因此一致赞同重考。穆宗于是亲自出题，令白居易和中书舍人王起主持复试，结果苏巢、杨盈士等落选，钱徽因此被贬为江州刺史，杨汝士被贬为开江令，李宗闵被贬为剑州刺史。白居易在上穆宗的《论重考进士事宜状》里认为，复试时视考生如囚犯，因此苏巢等下第，“情有可原”，宜从轻发落。然而穆宗固执己见。这件事发生以后，李德裕与李宗闵的仇隙愈来愈深了。于是各树朋党，彼此倾轧，互有进退，垂四十年之久，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两李党争”。

党争的实质，则是新旧官僚之争。旧官僚大都出身于士族，他们重门阀，讲礼法，治学以经学为主，一般是借荫封而走入仕宦之途。新官僚多出身于寒门，他们以辞赋登科，生活放荡、不拘礼法。在政治主张上也大不相同。旧官僚主张高压政策，新官僚则主张因地制宜。白居易不赞成党争，自己也有意回避，但因他为翰林学士时，曾为李宗闵、牛僧孺、皇甫湜等人辩护，故李德裕始终视之为政敌。

七月，成德节度使田弘正，被部将王庭凑勾结牙兵杀害。王庭凑自称留名。唐穆宗令魏博、横海、昭义、河乐、义武诸军往讨。军队虽然不少，但因缺乏

统一指挥，各路将帅各自为战以致战果不大，两军形成胶着状态。唐穆宗派裴度为镇州四面行营都招讨使，前往督战。这时让人惊诧的是白居易的好友元稹的变化。他为迎合穆宗的“销兵”之议，写了《连昌宫词》，说什么“努力庙谋休用兵”。他反对裴度主战的布置，便和宦官魏宏简里外勾结，阻挠裴度的规划实现。裴度发觉后，非常气愤，连上三表，要求朝廷召集百官集议。穆宗不得已把魏宏简降为弓箭使，元稹也被解去翰林学士。白居易对元稹的行为，颇不以为然，他曾写诗暗示过他：“身外名徒尔，人间事偶然。”他希望元稹在名利面前应该有所控制。

在秋意渐浓的时候，小弟白行简被任命为左拾遗，白居易异常兴奋。每天早晨两人同行入朝，感到骄傲和愉快。同时，白居易也提醒小弟要谨慎从事，不可掉以轻心：“近职诚为美，微才岂合当。”

十月，白居易迁任中书舍人。他有诗云：“冒宠已三迁，归朝始二年。囊中贮余俸，郭外买闲田。”所谓三迁是由司门升主客，又由主客升中书。这一时期，白居易看起来官运亨通，青云直上，似乎得到了朝廷的器重。其实，唐穆宗并非看重他的政治才干，只为欣赏他的词赋文章而已，他难免不被“倡优蓄之”地看待。

长庆元年(公元821年)八月，白居易奉命去田

布家，宣谕田布出任魏博节度使。事成，田布送他 599 匹布，以示酬劳。白居易却没有接受。穆宗于是派使第王文岑，就宅相劝，但白居易仍然坚决不受。他在《让绢状》中说：“臣食国家厚禄，居陛下清宫，每日俸钱，尚惭尸素，无名之货，岂合苟求。”同时他还讲道：“田布的父仇和国耻均未昭雪，正处在极其困难的时期。处在困难时期，人们不以物资帮助他，反而要收他的财物，于情谊来说，实在不忍心。此时正是朝廷慰问频繁的时候，如果都有所赠送，必定贼人未灭，而田布的资财早已枯竭了。”于是穆宗下诏听任他辞掉馈赠。白居易这种力矫恶习的廉洁作风，在当时是难能可贵的，也是值得赞许的。同时我们也不难看出白居易的为人品格。

元稹的好友李景俭，性情放荡，而好酒。十二月，一日朝退，与几个同僚同去史馆饮酒。李景俭乘醉去见宰相，直呼宰相王播、崔植、杜元颖名，并当面指责他们的过失，言辞傲慢不恭。宰相面陈穆宗，李景俭被贬斥为楚州刺史，同时一并遭贬的还有那次一起喝酒的几个同僚。白居易认为贬官太重，上疏保奏，结果穆宗不准。但是白居易正义言行，却赢得了士林的敬重。

这一年年末，进讨王庭凑的兵马，仍无什么进展。白居易审时度势，提出了一个完整的作战计划。他主

张魏博、泽路、易定、沧州四道兵马退守本界，然后抽拣劲卒交由李光颜统率，把指挥权交给李光颜，令其从东面进讨；令裴度临境招谕，以动摇其心，这样就可以收复弓高，进而解深州之围。白居易的《论行营状》是长庆二年正月初五递上去的，这期间正逢新年，但他却忙于写论战事的疏状，从这一点可看出白居易是相当关心国家大事的。然而这一番中肯的建议，又被唐穆宗束之高阁、置之不理。未过几天，魏博军溃，田布自杀，河北局势又陷入混乱。

长庆二年(公元822年)二月，元稹做了宰相，他有意要解除裴度的兵权，便怂恿穆宗罢兵。穆宗听从了元稹的意见，诏除裴度为东都留守，判东都尚书事。白居易对元稹的这种作法极为愤慨，于是上《论请不用奸臣表》，揭露元稹：“臣素与元稹至交，不欲发明。伏以大臣沈屈，不利于国，方断往日之交，以存国章之政。”白居易的这种不以私害公的精神，实在让人钦佩。

白居易回京时，本是怀着对国家效力、匡时济世的宏愿，希望成就一番事业，上能报君恩，下可酬夙志。可回长安的这两年，他却目睹了朋友们为了权利明争暗斗，不肯尽心为国家效力，就连他的好友元稹也变了节，和宦官魏弘简等勾结，与裴度失和。当年“有节秋竹竿”的伟丈夫、自己的知己、诗友，竟变

成如此的庸碌势利小人，令他心情十分烦闷。加之穆宗在政治上荒怠，整日游猎，宴会，不听谏劝。当时的宰相王播、萧俯等龌龊卑污，没有远谋大计，一味盲目地主张销兵。对蕃镇处理失当，结果使河北局面大乱，成德节度使田弘正，为部将所杀害，田布被迫自杀，河北又成为了安史以来的半独立状态。白居易事前有《论行营状》详陈对策，主张委李光颜从东边讨逐，委裴度四面临境招谕，就军事形势指出平定战乱的策略。无奈三上奏疏，均遭冷遇。他深知政局颓势已成，大厦将倾，独木难支。“偶圣惜年迈，报恩愁力小。素餐无补益，朱绶虚缠绕。”自己既无回天之力，留在京城不但无所作为，反而容易罹祸。于是便力求跳出这恶浊的政治旋涡，申请出京去做地方官。同年七月，唐穆宗准奏，任命他为杭州刺史。

白居易接到诏命，非常感慨。他在《长庆二年七月自中书舍人出守杭州次蓝溪作》一诗中写道：

太原一男子，自顾庸生鄙；
老逢不次恩，洗拔出泥滓。
既居可言地，愿祝朝廷理；
代阁三上章，戆愚不称旨。
圣人存大体，优贷客不死。
风诏停舍人，鱼书除刺史。

离京外任，虽是白居易自己的请求，但从这首诗中，我们不难看出诗人内心的隐痛。

杭州本是白居易少年时代为避战乱漂泊过的地方。那时的杭州刺史是房孺复，“其风流韵雅多播于吴中”。白居易当时曾认为“异日苏、杭，苟获一郡，足矣”。现在诗人居然去杭州做刺史，可以说是如愿以偿了。因此，除授杭州刺史的诏书一下来，白居易匆匆整理了行装，马上就上路了。

白居易离开长安后不久，李逢吉利用元稹与裴度的矛盾，构陷了一个于方案件，说元稹要谋杀裴度，天子震怒。这样元稹被挤下相位，贬为同州刺史。元稹出为同州刺史后，寄诗给白居易解释说：“唯应鲍叔犹邻我，自保曾参不杀人。”

元稹想用自己的不用，争取白居易的同情，同时取得他的原谅，所以又说：

“羸骨欲错犹被刻，疮痕未没又遭弹。”

白居易最终原谅了元稹，二人又和好如初了。

十一、出守杭、苏

白居易去杭州上任之时，正值宣武牙将李 逐其节度使李愿，拥兵叛乱，汴路不通。急于赴任的白居易，便不得不取道襄汉，绕路而行。这条路恰是他 7 年前贬往江州司马时走的，由于境遇的改变、思想的变化，此一时与彼一时的心情，也就迥然不同了。一路上登山走马，临水泛舟，饮酒赋诗，优游自得。到了江州，旧地重游，许多知交排队出郭欢迎，向他询问别后的情况，他很谦虚地说：“又校三年老，何曾一事成。”沿途遇到的乡亲指点着这位以写诗出名的司马，他有诗道：“郡氏犹认得，司马咏诗声。”他上岸匆匆访问了旧居“遗爱草堂”，只宿了一夜便又继续赶路了。那时的旅行很艰难，“烟波三十宿，犹未到钱塘。”直到这年的十月一日，诗人才在飒飒西风进入杭州城。

唐代的杭州，属江南东道，不仅山水奇秀，而且是东南大郡。白居易深感责任重大，所以他向穆宗皇帝表示说：

“……才小官重，恩深责轻，欲答生成，未知死所。唯当夙兴夕惕，焦思苦心，恭守诏条，勤恤人庶，下苏凋瘵，上副忧勤，万分之恩，莫酬一二。仰天举

首，望阙驰心。……”

白居易开始工作后，确实是兢兢业业，不敢稍懈：

鰥 心所念，简牍手自操。
何言符竹贵，未免州县劳。
平时起视事，亭午卧掩关。
除亲簿领外，多在琴书前。

白居易任杭州刺史时，钱徽正任湖州太守，李谅是苏州太守，杭、苏、湖三州鼎足而立，而且都是比较富庶的州郡。钱徽、李谅本是白居易的老友，故诗人以诗戏之：

湘溪殊冷僻，茂苑太繁雄；
唯此钱唐郡，闲忙恰得中。

湘溪，湖州的代称。茂苑，苏州的代称。这是诗人故意和他俩开玩笑，偏说杭州是既不冷寂也不热闹，恰恰适中。这时的白居易，思想是比较平静的。他对远离朝廷，觉得解除了拘束似的，落得个“身安闲”、“心欢适”，所以他对杭州的生活非常满意。他真愿在杭州多做几年官，可惜“皇恩只许住三年”，未免有些遗憾。

白居易除了忙于政事之外，同时又忙于宴游。白居易自32岁进入仕途，至今近29年，可以说是老于官场了，但他却没有染上那种媚上压下的官场习气。他是一州之尊，可他无论是对待僚属幕宾，还是白衣秀士、空门佛徒，都是如友如朋，常常在一起“褰帘待月出，把火看潮来。艳听竹枝曲，香传莲子杯”。他常呼朋引客，到处游览。美丽的钱塘湖更是他流连忘返的地方，湖光的山色风景，常常诱得诗人诗兴大发，写下了许多脍炙人口的优美诗篇：

孤山寺北贾亭西，水面初平云脚低。

几处早莺争暖树，谁家新燕啄春泥。

乱花渐欲迷人眼，浅草才能没马蹄。

最爱湖东行不足，绿杨荫里白沙堤。

——《钱塘湖春行》

望海楼明照曙霞，护江堤白蹋晴沙。

涛声夜入伍员庙，柳色春藏苏小家。

红袖织绫夸柿蒂，青旗酤酒趁梨花。

谁开湖寺西南路，草绿裙腰一道斜。

——《杭州春望》

此外还有《西湖晚归回望孤山寺赠诸客》、《余杭形胜》、《春题湖上》、《夜归》等。

诗人在杭州的另一大乐趣是游山访寺。别看当时

白居易已年过半百，鬓发已白，但“登山与临水，犹未要人扶”。招隐寺留下了他的足迹，恩德寺也有他的游踪，天竺、灵隐二寺则光顾最多。《留题天竺、灵隐二寺》诗中说：“在郡六百日，入山十二回。”祖国的大好河山不仅给了诗人美的享受，也给了诗人创作的题材和灵感。

白居易喜欢音乐，喜欢看舞，杭州又是一个音乐歌舞之乡，所以诗人的业余生活，也有大半沉浸在这里了。“夜舞吴娘袖，春歌蛮子词。”从这里我们也可看出白居易终究是一个封建官僚文人，当然也就免不了封建士大夫那种陶醉声色的生活情趣。这一时期白居易写了不少赠妓诗，也代妓女写了些赠客诗。不过白居易跟一般的封建士大夫毕竟有所不同，他在《代卖薪女赠诸妓》中写道：

乱蓬为鬓布为巾，晓踏寒山自负薪。
一种钱塘江畔女，著红骑马是何人？

这里既有对卖薪女的同情，也有对妓女奢侈生活的不满。诗中的“著红骑马”是指当时妓女的打扮。六月，天气暴热，江南干旱，杭州也未能幸免。白居易到处祈雨，均未有结果。现实的生活使白居易认识到靠祈求神灵是不行的，只有靠人的力量，兴修水利，

自己改变环境。于是白居易动用人力、物力、财力，展开了一场增修湖堤蓄水的活动。几个月以后，从钱塘门石函桥至余杭门之间，便筑起了一道大堤。大堤修好后，白居易亲自撰写了一篇《钱塘湖石记》，让石工刻在碑上，立于堤头。碑文中详细地写了堤坝的用途，蓄水、放水和保护堤坝的方法，并订出章法：百姓请求放水，不必将公文由州到县，由县到乡层层批转，这样太耽误时间，只要经刺史批准后，便可“即日放水”。他除了蓄湖水灌千顷这一功绩外，还把从前李泌在杭州时淘过的六个大井，重新浚治，对于杭州的市民用水，有了很大的方便，解决了他们生活中的一大难事。

白居易除了关心民事之外，为官也十分清廉。据《唐语林》记载，白居易三年官满时，“俸钱多留官库，继守者公用不足，则假而复填，如是者五十余年”。由此可见白居易在任上的清正廉洁，洁身自好。

白居易在杭州的三年，诗歌写作是比较勤奋的。诚如他自己所说的：

新篇日日成，不是爱声名；
旧句时时改，无妨悦性情，

……

损心诗思里，伐性酒狂中。

如此苦吟的结果，在写诗的艺术技巧上有一定的可喜

进步，但反映现实而具有强烈意义的诗作，却是很少的。大都是写自己的生活，写自己的思想；在写自己的生活和思想过程中，又渗透着颓废、伤感、叹老的气氛，那种刚健、勇于表现现实的诗作，几乎是很难见到了。之所以这样，是和诗人的年龄过百很有关系。他认为“人生百年内，疾速如过隙”。而且人的一生，“五十已后衰，二十已前痴。昼夜又分半，其间几何时？”于是滋长了一种及时行乐的思想。这种思想，在他59岁以后的25年中，始终影响着他对某些事物的认识。

长庆四年五月，白居易在杭州三年任满，接到回京供职的诏命。六月下旬，白居易终于要告别他留恋万分的杭州了。启程那天，前来送行的市民很多，男女老少，相扶而夹道相送，洒泪而别。这动人的景象，使得诗人感到很惭愧。他即席写了一首《别州民》表示自己的惭愧之情：

耆老遮归路，壶浆满别筵。
甘棠无一树，那得泪潸然。
税重多贫户，农饥足旱田。
唯留一湖水，与汝救凶年。

在白居易看来，租税繁重，加上连年干旱，致使

人民多陷于饥贫之中。在这种情况下，自己没做什么事，只是给人民留下了一湖清水，或许能帮助穷苦百姓延度灾荒年月吧。

白居易离开以后，杭州的百姓为了感激他，把他主持修筑的湖堤，称作“白公堤”。后来，索性连原有的白沙堤也称“白公堤”或简称“白堤”，以表示对白居易的怀念。

早在白居易于西子湖畔忙着筑堤时，长安宫廷里发生了很大变化。唐穆宗李恒因服用金石之药中毒而死，年仅39岁。皇太子李湛即位枢前，时年16，是为敬宗。这个敬宗，比唐穆宗更加昏庸，因年幼无知，再加上嬉戏无度，根本就不会处理政事，于是宰相李逢吉得以专权。

李逢吉字虚舟，陇西人，进士出身。此人生性奸诈，与宦官勾结，利用敬宗无知，做尽了坏事，而且势倾朝野。朝廷上下均敢怒而不敢言。白居易回到长安后，社任命为太子右庶子。太子右庶子是个闲职，可以说是“官寮幸无事”，白居易对它又不十分满意，遗憾的是“可惜不分司”。他把自己的想法委婉地表示给宰相牛僧孺。朝中有人好做官，牛僧孺是白居易的门生，诗人很快就被任为太子左庶子分司东都。于是白居易便心满意足地住到洛阳履道里新居中去了。

在洛阳住了半年光景，唐敬宗（李湛）宝历元年（公

元 8 2 5 年)三月四日，白居易又被任命为苏州刺史，这月二十九日，诗人从洛阳出发，在端阳这天便到达了苏州任所。

俗话说：“上有天堂，下有苏杭。”白居易来到苏州一看，果真名不虚传。他在诗中兴奋地赞许道：“人稠过杨府(也就是扬州)，坊闹半长安(能抵上半个长安)”，“人烟树色无罅隙，十里一片青茫茫”，“处处楼前飘管吹，家家门外泊舟航”。风景的秀美不亚于杭州，而热闹和繁华，却更比杭州强些。苏州是个大郡，户籍十万，府兵五千，所以政务比杭州要繁忙得多。白居易有时甚至感到难以应付。他有一首诗，很明白地说出这种心情：

为问三丞相，如何乘国钧，
那将最剧郡，付与苦慵人？
岂有吟诗客，堪为持节臣！
不才空饱暖，无惠及饥贫。

……

所谓三丞相是指李逢吉、李程、窦易直。他自己承认是“苦慵人”、“吟诗客”，不能为“持节臣”。因为职位是“使持节苏州诸军事实苏州刺史”，比杭州刺史的责任更重。他有“茂苑太繁雄”和“况为剧

郡长，安得闲宴频”等句，可见当时苏州的政务之忙。但是他处理得很好，他一面“朝亦视簿书，暮亦视簿书”，“清旦方堆案，黄昏始退公，可怜朝暮景，消在两衙中”，但忙了九天，必定要很好地休息一天。他说：“无轻一日醉，用犒九日勤；微彼九日勤，何以治吾民；微此一日醉，何以乐吾身。”他的“犒勤”、“乐身”的办法，第一是到太湖中去享受山水的清幽之趣，吟诗饮酒，“幸无案牍何妨醉，纵有笙歌不废吟。十只画船何处宿，洞庭山脚太湖心。”到明月清波的太湖中去过夜，以苏醒疲劳过度的脑筋。第二是听最美妙的音乐，在他的名作《霓裳羽衣舞歌》中，自述了他在苏州歌妓中访得李娟、张态，认为是《霓裳羽衣舞歌》的适当演唱者，歌中有“若求国色始翻传，但恐人间废此舞。奸蚩优劣宁相远，大都只在人抬举”等句。在这里虽表现出他对培养艺术人才的重视和关心，同时也流露出封建士大夫陶醉声色的情感和趣味。

他又在《小童薛阳陶吹觱篥歌》，在这首歌中，可以看了他不但爱好各种音乐，具有极高的鉴赏能力，而且对于艺术人才的培养是极为关心的。他说：

嗟尔阳陶方稚齿，下手发声已如此，
若教头白吹不休，但恐声名压关李。

同时，他特别勉励后辈学习前人，继承他们优良的传统，以免上一代杰出艺术的失传。

在政治上，白居易时时不忘人民的疾苦，在《题新馆》诗中说：“重裘每念单衣上，兼味常思旅贫人。”但在当时他身任刺史，又不得不去催人民交税纳贡，同时又要应酬往来。因此诗人感到很厌倦：

公私颇多事，衰惫殊少欢。
迎送宾客懒，鞭笞黎庶难。
老耳倦声乐，病口厌杯盘。
既无可恋者，何以不休官。
——《自咏五首》之三

这个时候诗人的身体欠佳，加之眼病严重，求医求佛均不见效，对工作有很大影响。又因公出差，从马上跌下来，伤腰伤足，退休之心更切。他从离洛阳到苏州的那一天起就决定只干一年刺史官，现在是该退休的时候了。

腰痛拜迎人客倦，眼昏勾捍簿书难。
辞官归去缘衰病，莫作陶潜范蠡看。
洛下田园久抛掷，吴中歌酒莫流连。
嵩阳云树伊川日，已校归迟四五年。

——《酬别周从事二首》

宝历二年(公元826年)九月，白居易休官养病的奏表得到诏准。离开苏州，上船远行的那天，河岸送行的人群扶老携幼，哭哭啼啼，随行十余里。

由此可见，苏州的百姓对这位廉洁爱民的刺史，是多么的依依难舍啊。诗人有一首表示留恋之情的诗：

浩浩姑苏民，郁郁关洲城。
来惭荷宠命，去愧无能各。
青紫行将吏，斑白列黎。。
一时临水拜，十里随舟行。
钱筵犹未收，征棹不可停。
稍隔烟树色，尚闻丝竹声。
怅望武丘路，沉吟浒水亭。
还乡信有兴，却郡能无情。
——《别苏州》

后来，他晚年的诗友刘禹锡知道此事后，写了首诗相赠。诗中吟道：

闻有白太守，抛官归旧溪。
苏州十万户，尽作婴儿啼。

十二、退隐洛阳

唐文宗大和元年正月底，白居易回到了洛阳。回到洛阳以后，白居易才知道其兄白行简已于去冬逝世了，深为悲痛。同时也才知道敬宗被弑、文宗即位改元的正局变动情况。三月，白居易被拜为秘书监，穿上了三品官的紫袍。这时朝廷虽是文宗即位，但宦官仍执掌大权，政治上很难有清明之望。大和二年，转升刑部侍郎。大和三年，李宗闵做宰相。四年，牛僧孺又做宰相，他和宗闵、僧孺的关系密切，尤其和牛僧孺又有师生关系，本来可以做更大的官，但此时白居易早已对政治感到厌倦，称病回洛阳，以太子宾客分司东都。从此诗人再也未回到长安。

唐朝官制，中央职官任命在陪都洛阳执行任务，叫做分司东都。其实分司官只有御史有实职，其他的多系优待退闲的官员，并不任职，所以又称为散秩、散职。

太子宾客分司东都的官职，对于已灰心于政治的白居易来说，真是太满意了。“禄俸伏饶官不卑，就中闲适是分司”。渴望已久的“吏隐”生活，退居洛阳以后可真是名副其实地过上了。所谓“吏隐”就是吏与隐相结合，隐逸于闲散的官职。在那个政治黑暗的年

代,做官吧,“一朝列士籍,遂为世网拘。高有罾缴忧,下有陷井虞。”同时白居易又不想卷入党争漩涡,想全身远害,加之道家清净无为、知足保和,佛家“求生”、“归无门”的观念都是早已在他的思想上生了根,所以他想退隐。退隐吧,“沧浪濯纓”固然逍遥自在,但“箕颖人穷独,蓬壶路阻难”,这些年虽是在朝为官,但总是清廉奉公、救济饥贫,基本上没有什么积蓄,一旦退隐,有衣食之忧,有孤独之虞。在白居易看来,“贫穷心苦多无兴,富贵身忙不自由,唯有分司官恰好,闲游虽老未能休。”这样既免衣食之忧,又免为官之苦,因此分司东都以后,诗人极其欣幸地自拟为当代的“四皓”之一,还常以荣启期、二疏、陶潜自况。“嵩洛供云水,朝廷乞俸钱”,避世者的闲散自在,干世者的荣华富贵,他是兼而得之了!

大和四年(公元389年)十二月,白居易被征拜为河南府尹。河南尹是一个有实职的官,当时的河南府下辖洛阳、偃师等26个县,公务是比较繁忙的。对于这个任命,白居易当然是颇不满意的,因为诗人此时实在无心去做那有实权的官了。

大和七年(公元833年)四月二十五日,白居易因病免去了河南尹,再授为太子宾客分司东都。对这次任免,白居易颇为高兴,一种按捺不住的喜悦之情洋溢于《再授宾客分司》一诗之中。

大和九年(公元835年)九月，朝廷又任白居易为同州刺史，诗人对这个任命干脆拒绝。碍于诗人的声名，朝廷只好收回成命，改授太子少傅分司东都，并进封冯翊县侯。对此，诗人大喜过望。

这个时候，“留守东都”的是晋公裴度，他由于受到宦官排挤，政治上很不得意，便大兴土木，筑午桥庄、绿野堂，广延宾客，纵情享乐。他与白居易过从甚密。自元稹死后，白居易最要好的朋友刘禹锡，这时也以太子宾客分司东都，白居易和他们赠答酬唱，极为频繁。

开成二年，河南尹李待价(李珣)修契洛水之滨，启留守裴度，裴度召集太子少傅白居易、太子宾客刘禹锡等一十五人，“合宴于舟中，由斗亭历魏堤抵津桥，登临舟船，自晨及暮，簪组交映，歌笑间发，前水戏而后妓乐，左笔砚而右壶觞。望之若仙，观者如堵。尽风光之赏，极游泛之娱”，难怪白居易要自称为“逍遥地上仙了”。

次年，白居易模仿陶渊明的《五柳先生传》，写了一篇《醉吟先生传》，叙述了自己放浪诗酒山水间的生涯：

“醉吟先生……性嗜酒、耽琴、淫诗。凡酒徒、琴侣、诗客，多与之游。游之外，栖心释氏，通学小中大乘法。与嵩山僧如满为空门友，平泉客韦楚为山

水友，彭城刘梦得为诗友，安定皇甫郎之为酒友。每一相见欣然忘归。洛阳城内外六七十里间，凡观寺、丘墅，有泉石花竹者，靡不游；人家有美酒、鸣琴者，靡不过；有图书、歌舞者，靡不观。”

从此，诗人自号为“醉吟先生”。

可是好景不常，开城四年裴度去世，宾朋散尽。十月，白居易得了“风痹之疾”，“体乏目眩，左右不支”。五年白居易把陪伴了他19年之久的乐妓樊素遣散了，也卖掉了乘坐了5年的心爱的骆马。诗人此时心情是极其灰暗的，“病其乐天相伴住，春随樊素一时归”，“觴咏罢来宾阁闭，笙歌散后妓房空”。

次年春天，白居易的病情有所好转，“风痹宜和暖，春来脚较轻。莺留花下立，鹤引水边行”。但是这时的白居易已是“眼渐昏昏耳渐聩，满头霜雪丰身风”。他又写有《不能忘情吟》及《别柳枝》等诗篇。

《别柳枝》中甚至说：“明日放归去后，世间应不要春风。”柳枝本是在春风中摇动的，没有柳枝了，还要春天干什么呢？一个乐妓离去，他连春天都不想度过了，更说明了他思想上的消极晦暗。他到了晚年，“在家出家”的思想占了主导地位，他的形象像他自己所描绘的：“中宵入定跏趺坐，女唤妻呼都不应。”他虽然还活着，但是已经“形如槁木、心如死灰”了。

白居易归洛以后，偏爱香山寺地方清幽，又和香

山僧如满结香火社，自称香山居士。

空门寂静老夫闲，伴鸟随云往复还。
家酝满瓶书满架，半移生计入香山。

白居易常常乘着肩舆入山，穿着白衣裳，曳着长手杖，徘徊寺中。照上面诗中所说，他已经把家酿之酒和满架之书全部移入香山寺中了。白居易在初冬微雪时，和僧佛光同乘小船，从建春门赴香山。他坐在船后，用小灶蒸饭，同时又烧菜烹茶，溯流而上，或低吟，或长啸。凡是看见他的人，都羡慕他的闲情逸致。在此期间他唯一遗憾的是：香山寺庙由于多年失修，已破旧不堪，白居易很想出钱帮助修缮一下。他一生虽然做了49多年的官，却没有挣得什么家业。恰在这时，早已病故了的老友元稹的家人，把家藏价值六七十万钱的珍宝赠送给白居易，说是作为他替元稹撰写墓志铭的润笔。白居易一生为官清廉，从不虚受钱财。但这一次他考虑再三，还是收下了。他决定用这笔钱来修复香山寺，同时也表示对老友元稹的纪念。

经过三个多月的修缮，香山寺焕然一新：佛殿巍峨，飞檐雕栋，碧瓦琉璃，金碧辉煌；寺内风袭竹摇，沙沙作响，松柏森森，黛色入云。白居易为此写有《修

香山寺记》，又有长诗。诗末云：“先宦知止足，次要悟浮休。觉路随方乐，迷涂到老愁。须除爱名障，莫作恋家囚。便兮穷年往，何年竟日游。可怜终老地，此是我靳裘。”表明他最终归宿的思想。

开成五年三月，白居易又舍自己的俸钱三万，命工人杠宗敬按《阿弥陀》、《无量寿》二经画西方世界一部，高九尺，广丈有三尺，阿弥陀尊佛坐中央，观音、势至二大士侍左右。天人瞻仰，眷属围绕，楼台妓乐，水树花鸟，七宝严饰，五彩彰施，烂烂煌煌，功德成就。又画弥勒上生图一帧，一起供于香山寺中。到了秋天，白居易又出资为香山寺新修经藏堂，“藏进新旧大小乘经律论集，凡五千二百七十卷”。随着岁月的流逝，年龄的增加，白居易“在家出家”的思想越来越浓厚了。

从大和三年到会昌二年的十多年中，他不断听到朝中动乱、变迁的事：如大和九年，发生了震惊朝野的“甘露之变”，宰相李训等预谋要杀掉宦官，结果反为宦官所杀，株连了1999多人。当时真是“腥风吹紫禁，血雨洗丹墀”。弄得满朝文武，人人自危，个个胆寒！又如开成五年（公元849年），文宗李昂死后，武宗李炎即位，又掀起一场争权夺利的险风恶浪……对于这一切，白居易从来很少过问。

由于他长期遭到排挤、打击，加上朝廷内宠辱纷

争，勾心斗角，他虽时时想到民间疾苦，但对于加官进爵，早已失去兴趣，一心只想过着安静、自在的隐居生活。然而他对于诗歌却总是心往神驰，梦牵魂绕。即使是卧病在床，也从来没有放下过手中的诗笔。

唐武宗(李炎)会昌二年(公元842年)，白居易71岁时，罢太子少傅，以刑部尚书的名义告老还乡，结束了49年的宦宦生涯。他未免自得其乐地说：“人言世事何时了，我是人间事了人。”

告老之后，白居易更是常来香山寺居住，在家里常常是初一到十五不吃肉，有时甚至一个月不食荤。他自己有诗道：“纱笼灯下道场前，白日持斋夜坐禅”，“中宵入定跏趺坐，女唤妻呼都不应”，“不独荣空辱亦空”，“死生无可无不可”，简直成了不穿袈裟的和尚了。在他的《达哉乐天行》一诗中，十分形象地描绘了他晚年的生活状况和精神风貌：

达哉达哉白乐天，分司东都十三年；
七旬才满冠已挂，半禄未及车先悬。
或伴游客春行乐，或随山僧夜坐禅；
二年忘却问家事，门庭多草厨少烟；
庖童朝告盐米尽，侍婢暮诉衣裳穿；
妻孥不悦甥侄闷，而我醉卧方陶然。
起来与尔画生计，薄产处置有后先；

先卖南坊十亩园，次卖东郭五顷田；
然后兼卖所居宅，仿佛获缗二三千；
半与尔充衣食费，半与吾供酒肉钱。
吾今已年七十一，眼昏须白头风眩；
但恐此钱用不尽，即先朝露归夜泉。

……

白居易这时的诗，清静闲适中浸透了凄风苦雨。他孤独，他烦闷，他懊恼！然而，就在这种情况下，他仍然没有忘怀国家的安危和百姓的疾苦。

会昌三年，以石雄代李彦佐为晋绛行营节度使。石雄，刘沔之将，守边疆，引兵战乌岭，破五寨，痛击回鹘的侵扰，并迎太和公主归朝。这是在边境立功的大事，这时白居易年已七十有三，还很关心国家大事，写了如下一首诗：

河阳石尚书，破回鹘，迎贵主过上党，射鸞鸞，绘画为图，俚蒙见示，称叹不足，以诗美之。

塞北虏郊随手破，山东贼垒掉鞭收。
乌孙公主归秦地，白马将军八潞州。
剑拔青鳞蛇尾活，弦抨赤羽火星流。
须知鸟目犹难漏，纵有天狼岂足忧。

画角三声刁斗晓，清商一部管弦秋。
他时麟阁图勋业，更舍何人居上头。

从这样的作品，可以看出白居易到了晚年还有歌颂边疆立功的壮志。有人以为他年龄一高便万事颓废，其实并不是全面看问题。

当时在洛阳龙门潭的南面，有一段河滩，礁石连绵，长达十里，叫做“八节滩、九峭石”，来往的船筏，常常在这里撞石遇险。船工们经过这里，总是提心吊胆。为了求得平安，他们不得不赤足裸体，下水推挽。寒冬腊月，也是如此。诗人看到此种情况，内心十分不安，一种揪心的痛苦时时折磨着这年迈的人。为了使来往的船只顺利经过此处，更为了那八节滩下的累累白骨，白居易决定开凿险滩，疏通航道，在自己的有生之年再为百姓们做一点事。但是此时他已经七十二岁了，由于一生为官清廉，向来没有什么积蓄，家中生活有时甚至困窘到变卖田产来维持。前年元稹家人赠送的润笔巨资，又全部捐出修葺了香山寺。但诗人决心既定，便拄着竹杖，克服一切困难，四处游说。最后终于得到几位僧人的支持和资助。会昌四年（公元844年），险滩终于疏通，使得“竹篙桂楫飞如箭，百筏千艘鱼贯来”。在正式通航的那一天，白居易写了两首《开龙门八节石滩》的诗，刻在河边的

一块巨石上，其中一首写道：

七十三岁旦暮身，誓为险路作通津。
夜舟过此无倾覆，朝胫从今免苦辛。
十里叱滩变河双，八寒阴狱化阳春。
我身虽殁心长在，暗施慈悲与后人。

白居易的这一义举，固然是出自对劳动人民疾苦的深切同情，但是我们也不能不看到诗人“暗施慈悲与后人”的思想因素。诗人自己也说：“振锡导师凭众力，挥金退傅佛家财。他时相逐西方去，莫虑尘沙路不开”，可见佛家“功德福报”的说教，对诗人是有相当影响的。

次年三月二十一日，白居易与胡杲、吉皎、郑据、刘真、卢真、张浑共七个年逾古稀的老人，同宴于履道里家中，号为“七老会”。他们虽然是“七人五百七十岁，拖紫纡朱垂白须”，但豪兴犹存，“诗吟两句神还王，酒饮三杯气尚粗。嵬峨狂歌教婢拍，婆娑醉舞遣孙扶。”到了夏天，又加入了136岁的李元爽和95岁的僧如满，凑成了一幅“九老图”。他们每日饮酒赋诗，高谈阔论。白居易的豪壮气概不减当年，因此留下了《七老会诗》、《九老会诗》等诗篇，成为一段佳话。

第二年，即会昌六年(公元846年)八月，白居易在一场重病之后，终于与世长辞，时年75岁。家人遵照他的遗嘱，将他的遗体安葬在松柏常青的龙门琵琶峰下，墓前刻着“唐少傅白公之墓”几个大字。

诗人生前想着人民，人民怀念着死去的诗人。每当四方游客来此，总要把醇厚芬芳的美酒洒在他的坟头，这在当时叫“酒祭”。所以，至今还流传着这样的佳话：白居易的坟头，不时还飘散着芬芳的酒香……

白居易的一生，经历了唐代宗、德宗、顺宗、宪宗、穆宗、敬宗、文宗、武宗八个皇帝。他自幼好学，擅长工文，累登进士、拔萃、制策三科，初入仕途，任校书郎，晚年以少傅告老还乡，先后历官二十任，食禄四十年。在黑暗的官场中，他不为权贵所屈，不受党争之累，始终保持了自己的清白。作为言官，他是净臣；作为郡守，他是清官。他“缀玉联珠六十年”，著文75卷，诗笔大小共3849首，在诗歌、散文创作和文艺理论研究方面，都取得了杰出的成就。他写作的目的非常明确：“文章合为时而著，诗歌合为事而作。”所谓“为时”、“为事”，都是为现实的意思。他是我国文学史上公认的有杰出成就的现实主义诗人。正是由于写作着眼于现实，是为了有补于国计民生，所以白居易的诗歌还具有形式上通俗易懂的特点。唐代的民间文学很发达，他不但不轻视，还加

以学习。如他的《新乐府》五十篇，每篇句数、字数都不定，形式自由活泼，这就是向民歌学习的结果。在用词上也很少有晦涩难读的字眼，倒是有许多当时的流行口语被吸收了进去。

白居易的诗内容充实，又明白如话，所以收到了雅俗共赏的效果，在社会上流传极广。他的诗歌在当时就流传到日本、朝鲜和中亚各国。所以，当白居易在洛阳去世的消息传到京都长安时，宣宗帝李忱就曾说过：“文章已满行人耳。”这种情况在历代诗人中是很少见的。白居易的诗歌创作，在内容上、形式上、风格和语言上，不仅对当时的诗坛有很大影响，而且对于后世的文学影响也颇大。他的成就，在安史之乱以后的中唐诗人中，没有人能超过他。在我国古代文学史上，他也是第一流的大诗人，可以同屈原、李白、杜甫等并列。

他的一生，大体可分为三个阶段：44岁贬江州司马以前，政治上锐意进取；44岁至51岁，即贬官江州到外任郡守以前，政治上处于失望与希望交织之中；51岁出守杭州以后，灰心于政治，流连山水，沉湎于声色，热衷吏隐，栖心释老。白居易从积极于世到消极避世，由“兼济天下”到“独善其身”，表现了封建时代一般正直的知识分子得意时亢奋，失意时消沉的共性，这是时代的局限，也是阶级的局限。

虽然白居易作为一个政治家是失败了，但作为一个文学家，他的成功是巨大的。正因为他“文章已满行人耳”，难怪后人要“一度思翁一怆然”了。

十三、卓著的成就

白居易一生在文苑中辛勤耕耘，创作了大量的作品，在诗歌、散文和文学理论领域，都取得了辉煌的成就。

白居易自15岁创作《江南送北客因凭寄徐州兄弟书》起，到75岁逝世止，其间69年吟哦不断，发奋创作到入魔成癖的地步，加上为使自己的作品传之久远留名后世而悉心保存，因此，现在流传下来的《白氏长庆集》71卷中，有大小诗篇近3999首，这使得白居易成为我国文学史上最多产的诗人之一。

在白居易的近3999首诗中，思想性最强、艺术性最高的首推讽喻诗，它开拓了我国诗歌创作的新境界。就白诗的思想内容而言，有对劳动人民辛苦生活的反映，如：《观刈麦》、《采地黄者》、《夏旱》等；有对妇女不幸遭遇引发同情的，如：《上阳白发人》、《陵园妾》、《井底引银瓶》等；有对统治阶级横征暴敛、巧取豪夺的揭露的诗，如：《杜陵叟》、《宿紫阁北村》、《重赋》等；有的诗歌是对忠义节烈的褒奖，如：《哭孔戡》、《赠樊著作》、《青石》等；有的诗歌是对昏君贪官、豪门贵族的抨击，如：《杂兴》、《黑龙潭》、《城盐州》等；有的是对奢靡世风的批判，如：《伤

宅》、《买花》、《歌舞》等；有的诗是对不义战争的谴责，如：《新丰折臂翁》等；还有的诗是对壮丽河山的描绘：描写九江庐山的胜境，长江三峡的壮观，杭州钱塘的秀色……这些情景、山色，在诗人超逸的情思和精练的笔触之下，绘成一幅幅优美的画卷。当然，由于时代和阶级的局限，抒发个人情感和谈道说禅的闲话篇章，在白居易的诗集中也占有一定的比例。

白居易比较擅长写叙事诗。有不少脍炙人口的名著，如：《卖炭翁》、《长恨歌》、《琵琶行》、《缚戎人》、《新丰折臂翁》等，都可以说是不朽的名著，在这些著作中，作者刻画了生动逼真的人物形象和娓娓动听的故事情节，使读者在读诗时如身临其境。这一点可以说得上是大家手笔，因此，白居易的叙事诗有很多篇都有着极高的思想和艺术价值，一点儿不亚于他的前辈大诗人杜甫的“三吏”、“三别”。

白居易在叙事诗中一般都穿插议论的手法，他的讽喻诗，大多是叙述兼议论的手法，在叙述之中，往往穿插着犀利的讽刺和一针见血的议论。虽然只有寥寥数语，甚至只有一两句，但这些诗句，警策有力，突出地点明了全篇的主旨。如：《杜陵叟》的“虐人害物即豺狼，何必钩牙锯齿食人肉”，这是对统治阶级横征暴敛、巧取豪夺的揭露；《李夫人》中“人非木石皆有情，不如不遇倾城色”；《官牛》中“但能济

人调阴阳，官牛领穿亦无妨”，反映出诗人对为官不廉的悲愤揭露；《隋堤柳》中的“后王何以鉴前王？请看隋堤亡国树”，给统治者敲了一次警钟，是对贪官污吏的卑劣行径的控诉，《城盐州》中“相看养寇为身谋，各握强兵固恩泽”，反映了边关守将不思报国，自私自利；《两朱阁》中的“青苔明月多闲地，比屋齐民无处居……仙去双双作梵宫，渐想人间尽为寺”，是对奢靡世风的批判；《八骏图》的“由来尤物不在大，能容君心即为害”；《红线毯》的“地不知寒人要暖，少夺人衣作地衣”，这里面虽然只有一两句，但却是那么的强劲有力，那样的犀利无比！

白居易在诗歌中常常工于刻画人物肖像和心理矛盾，如：《卖炭翁》中“满面尘灰烟火色，两鬓苍苍十指黑……可怜身上衣正单，心忧炭贱愿天寒”；《观刈麦》中的“足蒸暑土气，背灼炎天光。力尽不知疲，但惜夏时长”；《燕诗示刘叟》中比喻慈母之爱的“嘴爪虽欲弊，心力不知疲，须臾十来往，犹恐巢中饥”；《新丰折臂翁》中88岁老翁的诉说：“此臂折来六十年，一肢虽废一身全……痛不眠，终不悔，且喜老身今独在”等。这种矛盾心理的刻画，和诗人其他诗作中对生活艰苦、遭遇不幸的人内心痛楚的描述、勾勒，都是基于诗人对这些苦难的人们的实际生活有深刻的观察与了解，再出以真切的同情心，才能这样地

说出别人说不出的话。白居易常常在揭露、批判人物、事物的时候，先尽情地铺张、描绘，待到淋漓尽致时，在篇末以警语加以对比，戛然而止。着墨不多，却起到了画龙点睛的作用。如《轻肥》的“是岁江南岸，衢州人食人”；《歌舞》中的“岂知阆乡狱，中有冻死囚”等。这也就是诗人自己所说的“首句标其目，卒章显其志”的一种艺术手法。

白居易还写了很多寓言体的咏史诗和咏物诗。咏物的有《题海图屏风》、《秦吉了》、《杏园中枣树》等；咏史的有《杂兴》、《读汉书》、《读史五首》、《叹鲁二首》、《李夫人》等，无论咏史或咏物，诗人或借古讽今，或以物拟人，都寄寓着深刻的讽喻意义，影射当时的现实问题。这种写法，避免了直接指陈的刺激性，但仍然收到了强烈的讽谏、警戒的效果。

白居易为了使广大的读者对他的诗歌容易看懂、听懂，容易记诵，扩大诗歌的政治影响，便努力使自己的诗歌语言口语化。在遣词造句，或者加工修改时，力求浅切平易。由于有这样的目的要求，白居易在行文语词的通俗化之外，还运用上相当多的流行的口语、方言。所以当时有“老妪能解”的传说。客观地说，他的一部分诗作，确有这样客观上的效果。但由于在一些七言歌行的创作上，讲求韵调铿锵、和谐，富于音乐美，使诗歌包蕴着充沛的感情，生活气息烘托、

渲染得更强烈，说起来悦耳动听。所以广大群众在各种场所，广泛地传诵他的诗歌，歌妓、宫女都能唱《长恨歌》之类的七言古调，甚至“童子解吟”、“胡儿能唱”，也就不能说是偶然的了。

白居易不仅是一位杰出的诗人，还是一位优秀的散文家。他的散文，亦富含清新隽永、兴味浓郁的特色。《旧唐书·白居易传》里说“居易文辞富艳，尤精于诗笔”，他的奏本议章“极文章之壶奥，尽治乱之根源”。白居易的散文，可以说是饱含着诗情的，只是由于他的诗名太高，他的散文便不像诗歌那样为人所盛道了。

中唐时期，文坛崛起了以韩愈为首的一派古文大家，他们总结了前人反对骈文的经验，提出了一些文体复古的理论，在“文起八代之衰”的大文豪韩愈的倡导和身体力行之下，形成了古文运动。但矫枉必然过正。韩愈的有些散文，已经是比较古奥、生涩了，到了樊宗师等人时，则弄到了怪诞奇特难以句读的地步，从而失去了读者。

和韩愈等人同时代、同作散文的白居易，他所写的散文，一般和他的诗歌语言一样，讲求口语化，通俗化。这时由于城市经济发展，市民的文学兴趣高涨，他们所欢迎的，当然是白居易作品的这种语言风格了。

白居易为了应付制科考试，从政治、经济、军事

等各个方面都做了政论文，他把这 75 篇论文编成了一本书，这就是有名的《策林》，其文辞简洁明快，说理清楚透辟。后来写的山水游记、景物小记，状物写景，尤其富有情趣，使读者如身临其境，尽收眼底，又情致盎然，耐人玩味。如《草堂记》、《江州司马厅记》、《钱塘湖石记》、《冷泉亭记》、《三游洞记》、《荔枝图序》、《刘白唱和集解》等等。除了《策林》之外，其他一些奏疏、书简里的政论文，上可继承、媲美于贾谊、晁错的奏疏。

作为一位现实主义诗人，白居易还有一套比较完整的现实主义文学理论纲领，这是前无古人的，他不愧为现实主义诗歌的先驱。

白居易认为，文学作品应该真实地反映社会现实，有的放矢。也就是我们平常所说作品必须“源于生活，而又高于生活”。要达到“朝廷得失无不察，天下利病无不言”，他的创作都带有明确的政治目的，他认为“文章合为时而著，歌诗合为事而作”，“总而言之，为君为民为物为事而作，不为文而作也”。

白居易既然讲求作品必须反映现实，也就是讲求作品反映现实的真实性，那么也就自然反对为写作而写作，反对形式主义和无病呻吟，反对一味阿谀颂扬、堆砌虚美愧词的文风。他早在《策林六十人；议文章》中，就具体地指出当时这种文风的情况，说：“凡今

秉笔之徒，……歌咏、诗赋、碑碣、赞咏之制，往往有虚美者矣，有愧词者矣……诬善恶而惑当代……混真伪而疑将来……今褒贬之文无核实……美刺之诗不稽政。”这样的文章，虽在形式上雕章镂句，对时政得失又有什么补益？在《采诗官》一诗里，白居易感情激愤地批判了当时诗歌作品全为奉承讨好皇帝而作，“郊庙登歌赞君美，乐府艳词悦君音。若求兴谕规刺言，万句千音无一字”。这样的文风造成的不良后果是：当朝的皇帝不理朝政，沉湎于一片歌颂声中，浑浑噩噩地过着腐朽生活，致使“贪官害民无所忌，奸臣蔽君无所畏”。这样的文章写得再多，又有什么作用呢？在白居易看来，真正的文章应该是“篇篇无空文，句句必尽规”。这样对时势才有指导意义。

白居易十分强调作品的思想性。他的《读张籍古乐府》一诗，盛赞张籍乐府诗歌反映现实的意义：“风雅比兴外，未尝著空文。”张籍不作没有思想性的空文，正契合白居易的诗歌创作原则。表彰诗文诗歌的思想性，就是强调了自己的为时为事而作的文学为反映现实而存在的观点。《寄唐生》一文又一次表明自己对讽喻诗的写作，不专心于表达形式的讲究：“非求宫律高，不务文字奇”；只看重突出有现实意义的思想内容；只是衷心企望“君之一悟，俗之一致”。白居易也注意到了文学作品的认识作用。他认为“大凡人之感于事，则

必动于情；然后兴于嗟叹，发于吟咏，而形于歌诗矣”。要求时代的盛衰与社会的治乱，要能从文学作品中反映出来。

白居易还认识到文学作品的教育作用。他认为诗歌既可以“救济人病，裨补时阙”，也可以“销忧懣”、“张直气”而“扶壮心”。文学作品是缘情而发的，“感人心者，莫行乎情，莫始乎言，莫切乎声，莫深乎义。”诗人对文学特性的认识是正确的，他对诗歌内容和形式的关系的认识也是很正确的。在他看来，文学的思想感情是根本的，语言和声韵就像草木的苗和花一样，为表达文章的思想感情而服务的。因此，处理好文章内容和形式的关系，可以发挥文章更大的认识作用和教育作用。

从上面我们可以看到，虽然白居易所阐述的现实主义理论和我们今天所讲的现实主义范畴还有些区别，但他较好地解决了当时文学理论方面的几个主要问题，把现实主义文学理论推到了时代的高峰，对我国文学的发展起了积极的作用。